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HanYao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五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新朝，持有公司 1,967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86.73%。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如果张新朝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仍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政策风险

公司的下游行业包括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传统行业，存在产能过剩现象。这些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因此本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给一些下游行业带来不利因素，则公司的发展也会受到影响。

四、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 和 94.31%，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鉴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在品牌知名度和整体规模上与竞争对手相比处于弱势，且公司规模较小，近年来集中精力为少数高耗能工业企业提供软件产品及服务，导致公司客户过于集中，对客户存在较大程度的依赖。

五、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6,788,000.00元、1,664,000.00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53.31%和99.86%，对应两年周转率分别为3.00次、2.00次，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且已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六、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一（二），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2014年12月被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软件企业。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存在不确定性，若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则对公司经营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业绩波动风险

2013年、2014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666,264.32元、12,732,318.04元，呈上升状态。公司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均取得了迅速增长，主要由于公司刚刚度过初创期。但是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市场的不确定性，公司的业务特点和业务转型使得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八、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传统行业，客户多为大型国有制造业企业。公司虽然发展速度较快，但成立时间短，在品牌知名度和整体规模上与竞争对手相比处于弱势，在与客户的合作中往往处于被动。一旦市场发生变化，客户选择更换供应商，公司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录	V
释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3
一、公司概况	3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4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6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17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2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2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25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33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7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3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1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51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5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4
四、公司的独立性	55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56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5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59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6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4
一、财务报表	64
二、审计意见	7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74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74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99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0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26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3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34
十、股利分配情况	13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4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3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8
第六节 附件	143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汉尧环保、股份公司	指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瀚达进出口、河北瀚达进出口	指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六合融通	指	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
瀚联货运、瀚联国际货运	指	河北瀚联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赛鼎工程	指	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空燃比	指	混合气中空气与燃料之间的质量的比例，一般用每克燃料燃烧时所消耗的空气的克数来表示
钢包	指	钢水包，用于炼钢厂、铸造厂在平炉、电炉或转炉前承接钢水、进行浇注作业
中间包	指	短流程炼钢中用到的一个耐火材料容器，首先接受从钢

		包浇下来的钢水，然后再由中间包水口分配到各个结晶器中去
LF	指	Ladle Furnace, 钢包炉
电弧炉	指	利用电极电弧产生的高温熔炼矿石和金属的电炉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烧嘴	指	工业燃料炉上用的燃烧装置的俗称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
EMS	指	Energy Management System, 能源管理系统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bei HanYao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张新朝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2年5月2日
注册资本:	2268万元
住所:	石家庄桥西区中山东路158号滨江商务大厦1-1-2315
办公地址:	石家庄桥西区中山东路158号滨江商务大厦1-1-2315
邮编:	050032
电话:	0311-67507880-816
传真:	0311-67507880-80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hyhuanbao.com
电子邮箱:	runze_w@126.com
董事会秘书:	王润泽
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润泽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及销售、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集成电路设计、软件信息技术咨询；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的开发、设计、安装及推广；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项目咨询和代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清洁生产及碳减排项目的开发、咨询及代理服务；机械产品、仪器仪表、钢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为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代码为I653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代码为I653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代码为17101210）
主要业务:	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及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信息技术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	59541276-7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元

股票总量: 22,680,000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交易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 25 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获得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批准前，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对外转让；公司股东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的，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后，应当以书面形式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获得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批准后，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采取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第 27 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无。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成立满一年，公司存在高管持股等情形。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共计 6,120,000 股，挂牌后转让受限股份数量共计 16,560,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挂牌前持股数量(股)	挂牌后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受限原因
1	张新朝	董事长、总经理	19,670,000	14,752,500	4,917,5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黄彬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0	1,125,000	375,000	董事、副总经理
3	梁涛	财务总监	500,000	375,000	125,000	财务总监
4	史琼	——	300,000	——	300,000	——
5	张瑜辉	——	200,000	——	200,000	——
6	王润泽	董事、董事会秘书	180,000	135,000	45,000	董事、董事会秘书
7	刘敬茹	监事	150,000	112,500	37,500	监事
8	刘世军	——	100,000	——	100,000	——
9	张明超	董事	80,000	60,000	20,000	监事
合计			22,680,000	16,560,000	6,12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张新朝	自然人股东	19,670,000	86.73%	否
2	黄彬	自然人股东	1,500,000	6.61%	否
3	梁涛	自然人股东	500,000	2.20%	否
4	史琼	自然人股东	300,000	1.32%	否
5	张瑜辉	自然人股东	200,000	0.88%	否
6	王润泽	自然人股东	180,000	0.79%	否
7	刘敬茹	自然人股东	150,000	0.66%	否
8	刘世军	自然人股东	100,000	0.44%	否
9	张明超	自然人股东	80,000	0.35%	否
合计			22,680,000	100%	—

(三) 股东之间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9 名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公司股东张新朝持有公司 1,967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86.7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新朝。

公司自设立至 2014 年 10 月股权转让前，张彦海为公司大股东，且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但张彦海为张新朝父亲，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经营管理等均由张新朝行使，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张新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新朝，男，1976 年 8 月生，汉族，中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石家庄建工集团党办干事；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石家庄建工局纪检干事；2000 年 5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石家庄市委组织部科员；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石家庄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记者、编导；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河北省宏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

理；2012年5月起，着手创办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3月至今，任河北瀚联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4年3月至2015年1月，任河北瀚联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2014年10月23日，原股东张彦海持有公司96.31%的股份，合计1200万股。张彦海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4年10月23日，张彦海将其持有的公司96.31%的股份转让给张新朝，2014年11月28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2268万元，张新朝持有的公司股份持股比例降为86.73%，合计1967万股。2014年10月23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张新朝。

（2）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至2014年10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张彦海。2014年10月23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张新朝。张彦海为张新朝父亲，公司日常决策及经营管理事宜均由张新朝负责。

公司自设立至今实际控制人为张新朝，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12年5月，公司设立

2012年3月20日，汉尧环保（筹）全部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决定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共同出资成立汉尧环保。

2012年4月6日，河北省工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2]第1537号），同意公司名称为“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4日,石家庄金润利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润利得设验字[2012]第224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4月24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足额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246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6名发起人全部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全体发起人决定共同出资设立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46万元;选举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张彦海、张菲菲、梁涛、贾建永、刘丽叶;选举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黄彬、史琼、翟会朋;通过《公司章程》。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彦海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彬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012年5月2日,石家庄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13010000040977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汉尧环保依法成立。公司设立时的住所为石家庄桥东区中山东路158号滨江商务大厦1-1-2315,经营范围是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技术咨询服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节能环保设备及技能环保技术的设计、开发、销售,节能环保设备的安装、维修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业自动化系统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其他前置性行政许可项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梯配件、钢材、建筑材料(木材除外)的批发和零售。(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他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发起人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彦海	货币	1,200	96.31

2	贾建永	货币	10	0.80
3	史琼	货币	10	0.80
4	梁涛	货币	10	0.80
5	张菲菲	货币	6	0.48
6	黄彬	货币	10	0.80
--	合计	--	1,246	100

2、2013年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3年1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决定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技术咨询服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节能环保设备及节能环保技术的设计、开发、销售，节能环保设备的安装、维修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业自动化系统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其他前置性行政许可项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梯配件的批发和零售。（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他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2013年1月30日，石家庄市工商局对前述经营范围变更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向汉尧环保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14年股权登记托管

河北省人民政府于2013年11月8日颁发了《关于规范全省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集中托管工作的通知》（冀政函[2013]146号），根据该《通知》的相关规定，2013年11月8日之后，河北省范围内新设或依法存续的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均需到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进行股权登记托管或补充登记托管，此后发生股权转让情形时，均需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依法转让并进行变更登记。

2014年10月21日，汉尧环保同石家庄股权交易所签署了《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股权登记托管协议》，依法将公司全部1,246万股份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进行了补充登记托管。

4、2014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决议同意股东张彦海将其持有的汉尧环保96.31%的股权以人民币1,200万元转让给张新朝，同意股东贾建永将其持有的汉尧环保0.8%的股权以人民币10万元转让给股东梁涛，同意股东张菲菲将其持有的汉尧环保0.48%的股权以人民币6万元转让给股东梁涛，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转让价格均为1元/股。

2014年10月23日，张彦海与张新朝、贾建永与梁涛、张菲菲与梁涛之间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石家庄股权交易所托管股权转让协议》。该《股权转让协议》经石家庄股权交易所鉴证，股份转让价款均已支付。

本次股份转让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新朝	货币	1,200	96.31
2	梁涛	货币	26	2.08
3	史琼	货币	10	0.80
4	黄彬	货币	10	0.80
--	合计	--	1,246	100

2014年10月23日，汉尧环保就前述股权转让情况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进行了变更登记，并对变更后的股东持股情况进行了托管登记。

5、2014年11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一次董监高人员变更、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第一次住所变更

201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选举更换公司董事和监事、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等的议案。

(1) 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

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2,268 万元，其中张新朝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767 万元，黄彬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140 万元，梁涛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24 万元，史琼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20 万元，张瑜辉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20 万元，王润泽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18 万元，刘敬茹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15 万元，刘世军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10 万元，张明超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8 万元。

2014 年 11 月 17 日，原股东及新增股东共 9 人就前述增资事宜共同签署了《增资入股协议》。

2014 年 11 月 17 日，河北中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冀中实验字（2014）第 017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4 年 11 月 17 日，汉尧环保已收到本次增资全部款项。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新朝	货币	1,967	86.73
2	黄彬	货币	150	6.61
3	梁涛	货币	50	2.20
4	史琼	货币	30	1.32
5	张瑜辉	货币	20	0.88
6	王润泽	货币	18	0.79
7	刘敬茹	货币	15	0.66
8	刘世军	货币	10	0.44
9	张明超	货币	8	0.35
--	合计	--	2,268	100

201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事宜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进行了变更登记，并对增资后的股东持股情况进行了托管登记。

（2）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1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①公司原董事张彦海、梁涛、张菲菲、贾建永、刘丽叶提出辞职，股东大会同意免去前述董事的相关职务，同时补选张新朝、黄彬、王润泽、刘亚彬、张明超为董事，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②鉴于张彦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法定代表人由新选举的董事长依法担任；③公司原监事黄彬、史琼、翟会朋提出辞职，股东大会同意免去前述监事的相关职务，同时选举刘敬茹、冯建航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同职工代表大会新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④鉴于黄彬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由新一届监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4年11月7日，汉尧环保召开2014年度职工代表大会，全体职工代表表决同意翟会朋不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管立君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

2014年11月19日，汉尧环保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①免去张彦海的董事长职务，选举张新朝为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②免去梁涛经理职务，聘任张新朝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③聘任王润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④聘任黄彬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梁涛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2014年11月19日，汉尧环保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敬茹担任公司新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3）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4年11月7日，汉尧环保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软件开发和销售、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集成电路设计、软件信息技术咨询；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的开发、设计、安装及推广；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项目咨询和代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清洁生产及碳减排项目的开发、咨询及代理服务；机械产品、仪器仪表、钢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公司住所变更

根据《国务院关于同意河北省调整石家庄市部分行政区划的批复》(国函[2014]122号)的规定,石家庄市桥东区撤销,汉尧环保原住所地划入桥西区行政区划管辖范围。

汉尧环保于2014年11月7日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同意公司住所由“石家庄桥东区中山东路158号滨江商务大厦1-1-2315”变更为“石家庄桥西区中山东路158号滨江商务大厦1-1-2315”。

公司就上述变更内容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4年11月28日,公司对上述增资、法定代表人变更、董事和监事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和调整等相关变更情况,依法在石家庄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或备案。石家庄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六) 子公司历史沿革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1、子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无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分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无分公司。

(七) 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5名,任期自2014年11月7日至2017年11月6日,独立董事2名,任期自2014年12月15日至2017年11月6日。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张新朝，简历请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黄彬，男，1977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2002年1月至2013年3月，在河北省节能监察监测中心工作；2013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1月，任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今，任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刘亚彬，男，1981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会计师，工程硕士，无境外居留权。2004年7月至2012年1月，任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会计、财务主管、项目财务总监；2012年1月至2014年7月，任中铁海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8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担任公司董事、财务经理。

4、王润泽，女，1982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毕业于西安工程大学纺织工程专业，硕士学历，无境外居留权。2009年5月至2010年7月，任MSJC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2010年8月至2012年4月，任荷兰北方亚麻(Northern Linen B.V)北京代表处采购部主管；2013年12月至2014年11月，任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5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5、张明超，男，1983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毕业于福州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2009年10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河北大洋轻工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12年8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政策研究部经理。

6、高明，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西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7月至1999年9月，任天同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任西部证券股份公司研发中心任研究员；2004年7月至2008年7月，任河北经贸大学经管学院讲师；2004年7月至今，就职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裁办主任、总裁助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4年12月至今，担任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王涛，男，1976年3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电气自动化专业（在校辅修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9月至2006年12月，任LG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Senior Sales Manager(资深销售经理)；2007年2月至2008年6月，任河北厚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0年8月，任北京时代赢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就职于河北博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担任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刘敬茹、冯建航为股东监事，管立君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4年11月7日至2017年11月6日。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刘敬茹，女，1982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毕业于太原科技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金属塑性成型方向）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党员，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7月至2007年6月，在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负责模具设计及车间管理、出纳等工作；2007年7月至2008年1月，在上海浪潮机器有限公司石家庄办事处工作，任职销售经理；2008年2月至2012年8月，在河北中金高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石家庄）工作，任职业务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3年，在河北筑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职业务经理；2013年4月至今，在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咨询管理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2、冯建航，男，1964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专业，北京科技大学材料工程专业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无境外

居留权。1984年7月至1996年7月，任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大学教师，助教，讲师；1996年7月至2001年3月，任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技处科长，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1年3月至2014年7月，任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科长，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4年8月至今，任河北工业大学能源装备材料技术研究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4年11月至今，担任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管立君，男，1975年8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东北大学热能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9月至2010年9月，任石家庄双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2010年10月至2012年10月，任河北威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2012年11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4名，任期自2014年11月19日至2017年11月6日。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张新朝，总经理，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黄彬，副总经理，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一）公司董事”。

3、王润泽，董事会秘书，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一）公司董事”。

4、梁涛，女，1982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籍，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06年9月，任河北利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财务；2007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5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594.73	1,276.4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81.37	1,233.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81.37	1,233.55
每股净资产(元)	1.14	0.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0.9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19	3.36
流动比率(倍)	3.38	28.60
速动比率(倍)	3.37	25.07
项目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1,273.23	166.63
净利润(万元)	325.82	-17.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25.82	-17.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25.78	-17.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25.78	-17.77
毛利率(%)	72.57	43.56
净资产收益率(%)	12.62	-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62	-1.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00	2.00
存货周转率(次)	2.96	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36.05	53.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4	0.04

注：

1、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2、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话：010-68573828
 传真：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梁司南
 项目组成员：刘东旭、管振志、李通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隋文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河南路 11 号金泰大厦 199 层
 电话：000064002332
 传真：000064002955/64402925
 经办律师：方盈发、宋文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塔楼15层

电话: 010-68364878

传真: 010-68348135

经办注册会计师: 任传红、陈长振

(四)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五)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电话: 010-63889512

邮编: 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及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信息技术服务，目前主要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汉尧能源管理系统等，主要服务为工业节能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

1、主要产品

（1）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

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是为实现热风炉自动控制和优化控制等特定功能而定向开发的一款产品，该系统不是简单的闭环控制也没有固定的数学模型，而是采用类似于人的智慧和经验来引导控制过程，即引进模糊控制理论和自寻优理论，通过拱顶温度和废气温度的变化自动寻找最优的空燃比，用自动控制取代人工手动烧炉，实现热风炉系统的最优化控制，为热风炉控制方式提供了一种新的思路。产品具有安全、节能、操作简单等特点，可减少废气排放、减轻操作人员劳动强度，达到能源节约的最大化。该产品主要用户为钢铁企业，市场需求广阔。

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较手动烧炉有质的飞越，优势主要体现为：最佳空燃比找到时间约1分钟左右；煤气热焓值变化纠正配比时间 ≤ 30 秒钟；在设定燃烧时间结束时废气温度偏差 $\leq 10^{\circ}\text{C}$ ；在保障现有风温不降低前提下，减少燃耗煤气量3.5%以上（基期数据与实试期进行对比）；手自转换灵敏安全可靠，转

换完成时间≤3 秒钟。

（2）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

常规的烤包器操作模式为电控手动操作，不配置控制系统，空燃比靠岗位工控制阀门开度摸索，存在火焰刚度差、排烟温度高、能耗高、现场环境差等诸多缺陷。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配置了西门子 PLC 空燃比自动控制装置，节能的同时减少了废热排放，用于冶金行业炼钢工序或炼铁工序中，可实现钢水包、中间包、铁水包等离线烘烤工艺的全自动控制。随着企业技术管理人员节能增效理念的植入，钢铁企业均有将烤包器控制系统升级换代的需求，市场潜力巨大。

该产品与传统烤包器相比，技术优势主要体现为：PLC 控制系统实现了空燃比的自动控制；双烧嘴设计，保证实现轮流燃烧和蓄热，排烟温度从 800℃降低到 180℃以下；蓄热体使用刚玉莫来石蜂窝陶瓷，热容量可达到 950~1150J/kg，蓄热效率高达 88~95%，保证烟气余热的高效回收利用，达到了节能目的；降低燃料消耗 30%~55%，同时降低了耐火材料维修费用，减少了温室气体的排放和环境污染。

（3）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

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适用于冶金行业 LF 精炼炉、电弧炉等大型电极炉，以及系统内置电压稳定系统、三相不平衡控制系统、谐波治理装置等，可以实现电炉冶炼过程的综合节电。

该产品安全可靠、技术领先、节电效果明显，可实现手动、自动无扰切换，无须关闭自动模式就可以手动操作；具有变压器一次侧断路带负荷分闸保护功能、控制软件意外故障修复功能、关键参数口令保护功能；节电率 5% 以上，对电网电压有稳定作用。

（4）汉尧能源管理系统

该产品集过程监控、能源调度、能源管理为一体，可对远程分块设备实现实时监测和控制，具有信息完整、提高效率、正确掌握系统运行状态、加快决策、能帮助快速诊断出系统故障状态等特点，对提高整个厂区设备运行的可靠性与安全性、减轻调度员的负担、实现调度自动化与现代化、提高调度的效率和水平方

面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产品主要用于钢铁、水泥、焦化等高耗能企业，面对目前钢铁、水泥行业的低迷市场，推广前景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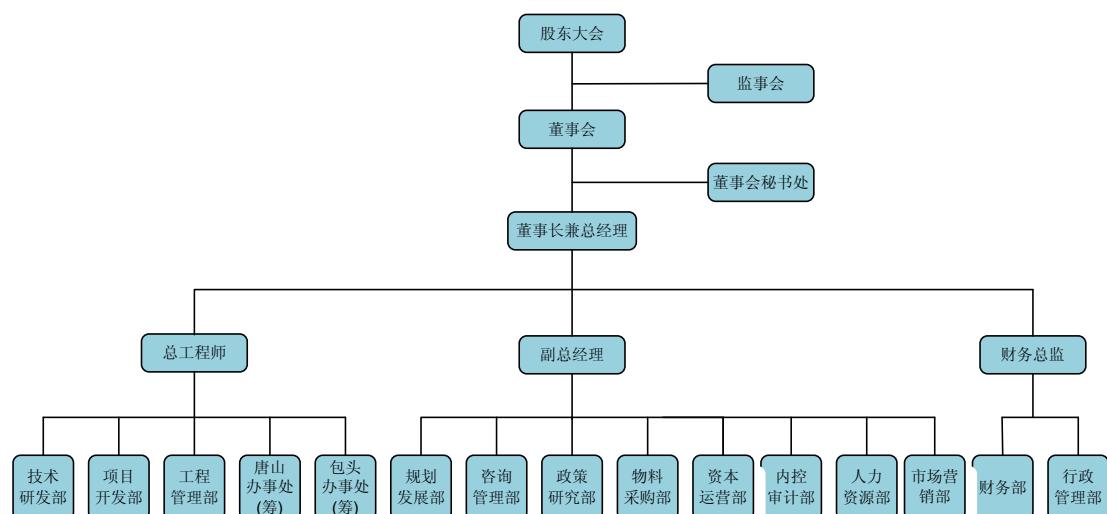
与目前国内同类系统比，该产品支持多种能源介质的实时监测与统计分析；可建立企业各类能源平衡图，加强能源“跑冒滴漏”核查，实现企业管理节能；能够分析能源消耗的特征，提高能源品质，实现企业技术节能；可开展设备状态管理与能效评估、生产设备的管理与经济运行分析；可实现与其它系统（如 ERP、EMS）的互连互通。该系统数据的高效存储和检索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系统历史数据能够在线长期保存（3 年以上），压缩的资料恢复时间在秒级以内。基于时间序列的数据库，利用有效的数据压缩技术，在保证数据精度的同时，大大降低了数据的存储空间，提高了检索速度。

2、主要服务

公司的主要服务为工业节能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该项服务可涵盖能耗诊断、方案设计、设备采购、安装与调试、运营管理、系统升级等内容。耗能企业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提出服务需求，双方就服务内容在合同中做出约定，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流程	描述	责任人
	<p>1、工程管理部为控制系统项目需求的接收部门，在接到项目需求后立即向项目开发部下达软件产品开发通知单；</p> <p>2、客户发生项目需求变更时，工程管理部应及时通报项目开发部；</p> <p>3、软件产品开发通知单为一式三份，工程管理部自留一份，交项目开发部一份，双方签字后交总工一份，用于跟踪；</p> <p>4、总工应对控制产品生产过程进行全程跟踪，并随时协调该解决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直至产品交付；</p> <p>5、项目开发部接到软件产品开发通知单后应及时进行产品开发前的准备，并向技术研发部发出《信息反馈单》请求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列出软件产品开发所需材料向物料采购部发出《采购单》；</p> <p>6、《信息反馈单》、《采购单》应各为一式三份，自留一份，相关部门一份，双方签字后提交副总一份，用于跟踪；</p> <p>7、物料采购部接到《采购单》应立即安排采购，并在规定期限内采购到位；</p> <p>8、技术研发部接到《信息反馈单》，应马上着手开发生产，控制系统产品开发分三个部分，前两部分在公司完成，第三部分在现场完成：</p> <p>(1) 上位机部分： 工控机组装，绘制电气原理图，程序开发，开发上位机组态画面；</p> <p>(2) 下位机及控制柜部分： 柜内设备组装，控制柜接线；</p> <p>9、上位机和下位机部分开发完成后，技术研发部应联合工程管理部进行软件产品测试，测试合格后，再进行现场调试；</p> <p>10、工程管理部负责现场安装与调试 柜体稳固，电缆敷设，打点通讯，程序上载，调试与试生产；</p> <p>11、技术研发部联合工程部对开发的软件产品品质进行控制。</p>	工程管理部经理
		总工
		项目开发部经理
		物料采购部经理
		技术研发部经理
		工程管理部经理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关键技术

（1）模糊控制技术

以短时间提升燃烧室温为目标，根据燃烧室温度变化，快速寻找最优化的空燃配比系数。模糊控制技术是基于过程数据变化趋势的相对正确而非绝对精确，对现场仪表要求相对较低。

（2）自动寻优技术

将华罗庚先生的“瞎子爬山法”优化思想工程化，实时小步幅探寻热风炉在即时工况下的最佳运行点，每次优化都基于上次优化结果启动，通过滚动优化使燃烧装置达到最优的运行状态。

2、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关键技术

（1）自动空燃配比技术

基于智能燃烧控制理论，系统通过自动采集分析，寻找最佳空燃比，在提高烘烤质量的同时节约燃料。

（2）一键式全自动控制技术

系统内置 5 条烘烤曲线，根据不同工况可实现一键式操作，系统通过记忆功能自动控制升温速度，省时省力，提高烘烤质量。

3、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关键技术

阻抗调节器比例系数自整定，确保生产过程中优异的熔炼性能：阻抗实际值由经过平滑处理的弧压弧流采样值计算得到，阻抗设定值从数据块 DB6 取出。通过使用带有死区补偿的调节器控制液压驱动电极，达到更高的控制精度，调节器的参数根据冶炼状况自适应。

4、汉尧能源管理系统关键技术

(1) 远程问询控制技术

主动问询获取各监测站被监测的数据(包括流量、温度、压力、累积流量、设备电量、监视数据等), 通过通讯功能实时将现场数据显示在上位机电脑上, 同时监控人员可以使用上位机监控, 实现即时发现、快速处理现场出现的异常情况。

(2) 综合信息分析技术

全面、准确、实时地反映企业能耗成本, 统计、分析、对比单位时间内单台设备能耗成本, 降低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率。通过综合信息管理平台监测生产数据, 制定下一步生产计划和检修计划。

(3) 网络存储及故障诊断技术

历史数据能够在线长期保存 (3 年以上), 压缩的资料恢复时间在秒级以内。基于时间序列的数据库, 利用有效的数据压缩技术, 在保证数据精度的同时, 大大降低了数据的存储空间, 提高了检索速度。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有 3 项商标正在申请中,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申请人	受理通知时间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1	 汉尧环保 HANYAO ENVIRONMENTAL	15302920	第 7 类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17 日	-
2	 汉尧环保 HANYAO ENVIRONMENTAL	15302951	第 42 类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13 日	-
3	 汉尧环保 HANYAO ENVIRONMENTAL	15303291	第 35 类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18 日	-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已获得 11 项软件著作权, 具体情况如

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1	大包烘烤器智能配风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70736 号	2014 SR10 1492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5 日	2014 年 4 月 9 日	原始取得	-
2	双烧双送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70819 号	2014 SR10 1575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5 日	2014 年 4 月 9 日	原始取得	-
3	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71011 号	2014 SR10 1767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	2014 年 5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
4	汉尧钢包智能烘烤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71012 号	2014 SR10 1768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21 日	2014 年 6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
5	钢包烘烤器余热回收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70816 号	2014 SR10 1572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	2014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
6	大包智能烘烤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822555 号	2014 SR15 3317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	2014 年 7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
7	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822564 号	2014 SR15 3326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1 日	2014 年 8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
8	汉尧环保智能烧炉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00202 号	2014 SR13 0960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21 日	2014 年 6 月 3 日	原始取得	-
9	汉尧 EMS 网络存储管理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05327 号	2015 SR01 8245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4 日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

10	汉尧 EMS 综合信息管 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06494 号	2015 SR01 9412	河北汉尧环 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3 日	2014 年 11 月 12 日	原始 取得	-
11	汉尧能源管 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05034 号	2015 SR01 7952	河北汉尧环 保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5 日	2014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 取得	-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授权的专利共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专利类别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申请日
1	一种钢包烘烤器的蓄热式烧嘴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024126.8	2014 年 6 月 18 日	2014 年 1 月 15 日
2	一种热风炉残氧分析燃烧控制装置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023937.6	2014 年 6 月 18 日	2014 年 1 月 15 日
3	一种能够提高对细颗粒物收集效率的电除尘器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 2014204432 78.1	2014 年 12 月 10 日	2014 年 8 月 7 日
4	一种适合复杂工况的静电除尘器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498623.1	2014 年 12 月 24 日	2014 年 9 月 1 日
5	一种可在线检修的液压伺服阀台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506693.7	2014 年 12 月 24 日	2014 年 9 月 4 日
6	一种喷淋塔酸性气体分析及喷淋控制装置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772708.4	2015 年 2 月 16 日	2014 年 12 月 10 日

公司在取得部分知识产权时，部分发明人在其他单位任职。前述人员参与

公司部分知识产权的研发，为其个人利用业余时间、在汉尧环保相关人员的组织下、借助汉尧环保的资金和条件实施的，未利用其任职单位的工作时间和资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行为，也未违反与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之间有关竞业禁止的约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知识产权相关研发人员出具了《关于未违反竞业禁止、知识产权（含商业秘密）保护的承诺和声明》。

4、软件产品登记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 6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颁发日期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1	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	冀 DGY_2014_0494	2014年10月18日	-
2	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	冀 DGY_2014_0493	2014年10月18日	-
3	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	冀 DGY_2014_0532	2014年12月17日	-
4	汉尧能源管理系统	冀 DGY_2014_0533	2014年12月17日	-
5	汉尧 EMS 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冀 DGY_2014_0534	2014年12月17日	-
6	汉尧 EMS 网络存储管理平台软件	冀 DGY_2014_0535	2014年12月17日	

5、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 项网络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最近一期末账面价值
1	http://www.hyhuabnbao.com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1日	-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和荣誉情况

公司拥有 3 项相关业务资质和荣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明内容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发证机构	有效期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软件企业	冀 R-2014-0057	2014 年 11 月 27 日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2	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41300 0099	2014 年 9 月 19 日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	2017 年 9 月 19 日
3、201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工业和通信节能服务公司的推荐验收审核，公司被纳入工业和通信业推荐的节能服务公司名单。						

（四）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 (%)
房屋建筑物	505,144.30	25,257.12	5.00%
运输设备	907,357.73	14,727.56	1.62%

（五）公司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5 人（未包含劳务派遣员工），其中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 26 人，外聘和兼职员工 9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人)	占比
管理人员	11	31.43%
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	6	17.14%
市场营销人员	5	14.29%
其他人员	13	37.14%
合计	35	100.00%

（2）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人)	占比
30 岁以下	9	25.71%

30-39 岁	17	48.57%
40-49 岁	6	17.14%
50 岁及以上	3	8.57%
合计	35	100.00%

(3) 按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4	11.40%
本科	24	68.60%
专科	7	20.00%
专科以下	0	-
合计	35	100.00%

公司管理层具有丰富的人员管理经验和企业运营经验，总经理和副总经理都从事过节能减排相关领域工作，熟悉国家相关政策、能很好地把握行业发展；财务人员均具有企业会计、财务负责人等岗位的工作经验，可熟练操作财务工作；主要技术人员具有电气、热能、机械等相关专业本科学历及电气设备、环境工程等行业的技术工作经验，对行业技术有深入理解；员工中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占全部人员的 80%，受教育水平普遍较高。公司的员工构成与公司资产、业务等具有匹配性，能够胜任和满足公司各项工作需要。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但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依法向正式员工缴纳失业保险，并在 5 名员工社保关系转入后及时为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1 名参缴新农合的职工，主动放弃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公司已向其说明放弃参缴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的风险和影响。

除正式员工和外聘、兼职员工外，公司通过劳务派遣形式用工 25 人，主要协助从事设备安装调试等临时性、辅助性工作。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4 年 3 月 1 日颁布实施的《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和第二十八条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劳务派遣用工比例超过法定比例的情况。根据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声明和承诺，公司自 2015 年 3 月起，依法制定并调整用工方案，以后不再采用劳务派遣制度，全部按照真实用工性质执行。目前该承诺执行情况良好。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现任职务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张新朝	董事长兼总经理	19,670,000	86.73%
2	张明超	董事、政策研究部经理	80,000	0.35%
3	管立君	监事、市场营销部经理	0	-
4	韩雷雷	项目开发部经理	0	-
5	李晓恒	技术研发部经理	0	-
合计			19,750,000	87.08%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张新朝、张明超，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一) 公司董事”。

管立君，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二) 公司监事”。

韩雷雷，男，1985年9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河北理工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河北欧瑞特铝合金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8年6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石家庄慕田峪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任机械工程师、工程经理；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开发部经理。

李晓恒，男，1985年1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中北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北京海捷电器设备有限公司，任电能事业部技术员；2010年7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石家庄鹏远自动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电气技术部副部长；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研发部经理。

(2)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

并出具了关于保护商业秘密、避免同业竞争等相关情况的声明和承诺。

(六)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软件产品	8,303,544.58	65.22	991,453.00	59.50
技术服务	4,428,773.46	34.78	674,811.32	40.50
合计	12,732,318.04	100.00	1,666,264.32	100.00

(二)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消费群体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及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信息技术服务，目前主要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3年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991,453.00	59.50
冀东水泥丰润有限责任公司	525,471.69	31.54
冀东水泥滦县有限责任公司	94,339.63	5.66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3.00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30
合计	1,666,264.32	100
2014年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4,923,960.58	38.67
河北华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180,745.04	17.13
冀东水泥滦县有限责任公司	1,773,113.16	13.93

秦皇岛首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642,799.54	12.90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1,487,179.49	11.68
合计	12,007,797.81	94.31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100% 和 94.31%，占比较高。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成立时间短，规模较小，现有资源不足，近年来集中精力为少数企业提供产品及服务，业务开展大多在华北一带。随着未来的持续发展，公司将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同时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并通过新产品开发不断拓展应用领域，加大资源投入提高盈利能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未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产品通常为通用产品，包括电脑、编程软件、各种模块、仪器仪表、存储介质、辅材等，由公司直接从市场上采购，用于研发过程中，软件的测试和数据采集。上游原材料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需求可及时得到满足。公司所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计入营业成本。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2013 年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锅炉、热风炉优化燃烧系统	2,094,017.02	100
—	—	—	—
—	—	—	—
—	—	—	—
—	—	—	—
合计		2,094,017.02	100

2014 年			
石家庄衍兴电子有限公司	自动化产品设备	1,009,635.45	28.72
河北省工程咨询研究院	水泥工序节能优化技改项目技术咨询	580,188.69	16.50
唐山金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蓄热式烘烤装置	452,991.45	12.89
唐山红凯科技有限公司	精炼炉 PLC 控制系统、电极调节系统	427,350.45	12.16
石家庄宽顺机电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电源、模块、存储卡、编程软件等	419,227.35	11.92
合计		2,889,393.39	82.19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占比分别为100%和82.19%。2013年，公司刚刚成立，业务处于起步阶段，采购量较少，出现只有一家供应商、占比达到100%的情况。2014年，公司逐渐度过初创期，在积极开拓市场的同时加大研发力度并形成一定竞争力，订单量有所增加，采购量也相应加大。2013年对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的采购为关联方交易。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标的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电极提升控制系统、钢包智能烘烤系统	2014年7月10日	19,000,000.00	履行中
2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	2013年12月26日	5,700,000.00	履行中
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阀门配套及安装	2014年12月10日	5,471,346.00	履行中
4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机系统变频节电一期技改工程》初步设计技术咨询服务	2012年8月	3,200,000.00	履行中
5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气系统节能技改项目》初步设计技术咨询服务	2012年9月	3,200,000.00	履行中
6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	2013年8月8日	2,900,000.00	履行中

7	华北制药河北华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监控调度管理系统	2014年3月16日	2,544,000.00	履行中
8	秦皇岛首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汉尧能源管理系统	2014年8月1日	1,920,000.00	已完成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标的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唐山红凯科技有限公司	精炼炉 PLC 控制系统、电极调节系统	2014年4月8日	1,400,000.00	履行中
2	石家庄衍兴电子有限公司	自动化产品设备	2014年10月22日	1,089,550.00	履行中
3	石家庄旺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派遣服务	2014年3月3日	989,200.00	已完成
4	石家庄宽顺机电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机电配件	2014年12月2日	490,496.00	履行中
5	河北省工程咨询研究院	水泥工序节能优化技改项目技术咨询	2013年9月11日	450,000.00	已完成
6	河北安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包钢燃气及电机变频改造项目环评技术协作	2014年1月10日	350,000.00	已完成
7	河北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技术咨询服务部	地下水环境评价分析技术合作	2014年1月7日	270,000.00	已完成
8	武汉市人越热工技术产品有限公司	钢水罐蓄热式烘烤装置	2013年11月18日	26 万/套	履行中
9	唐山金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蓄热式烘烤装置	2013年11月12日	23.5 万/套	履行中

3、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签署日期	租赁金额(万元)	租赁期限(年)	租赁用途	剩余租赁年限(年)	合同履行情况
1	崔月先	2010年3月26日	6	5	商务办公	2	正在履行

2	崔月先	2014年1月1日	3.6	3	商务办公	2	正在履行
3	张新朝	2014年1月1日	3.6	3	商务办公	2	正在履行
4	张新朝	2014年1月1日	3.6	3	商务办公	3	正在履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运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销售工业节能软件设备获取收入。前期对客户进行考察后，争取订单并签署合同，根据合同要求，在整体设计方案下统一安排执行。公司通过创新商业模式，为客户提供从能耗诊断、整体技术方案设计、通用设备采购、控制系统开发到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后续技术支持在内的全流程系统服务模式，推动软件产业服务化。采购方面，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模式和多货源模式，利用多个供应商之间的竞争获得最新的技术信息与优惠的价格。为保证工作效率，大型工程项目由劳务派遣公司派遣劳务人员赴现场从事施工工作，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质保期内，公司按合同约定提供免费的维修、维护及升级等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为工业企业提供与工业能效管理相关的产品与服务，拥有大量的专利、非专利技术以及丰富的人才储备，力图将其核心技术、优质服务转变为企业核心竞争力，成为行业标杆企业。

(二) 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市场营销部，拥有长期稳定的专业销售团队，专门负责市场开拓，同时在石家庄、唐山、包头三个区域配备区域经理和销售代表，以便为客户提供快捷的服务。公司主要通过主动开发和公开竞标的方式进行客户开拓并获取合同，同时采取体验式营销，让客户真正的感受到产品或服务的独特、感受到产品或服务的价值所在，从而成为公司的忠实客户。

(三) 研发模式

公司及时了解市场需求和动向，具有反应迅速的信息反馈机制，通过自身的努力和探索实现技术突破，向市场推出全新的产品和服务。研发过程包括收集信

息、确定需求、确定产品特性、产品立项、技术开发、功能测试、综合测试、试用、完善、投放市场。新产品从确定立项到投放市场，一般在三个月内即可完成。同时，已有产品根据实际使用效果，不断予以完善，以确保产品保持领先地位，如汉尧电级提升控制系统 V1.0 准备在 2015 年开发 V2.0 升级版。

（四）盈利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专注于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信息技术服务，目前主要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公司已取得 11 项软件著作权、6 项实用新型专利、6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并获得软件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列入《第三批节能服务公司推荐名单》中。公司主要通过主动开拓方式获得节能改造项目，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为高耗能企业提供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化较大，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 72.57% 和 43.56%。2013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偏低，主要受软件产品毛利率影响，系 2013 年公司仍处于初创时期，尚未形成公司核心产品，所售产品主要源于外购，毛利率较低。公司专注于工业节能领域这一细分市场，使其业务在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迅速推广，市场份额持续增长，加之行业进入门槛较高，导致毛利率水平较高。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为 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代码为 I653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代码为 I653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代码为 17101210）。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工业节能领域的系统开发及技术服务。

（一）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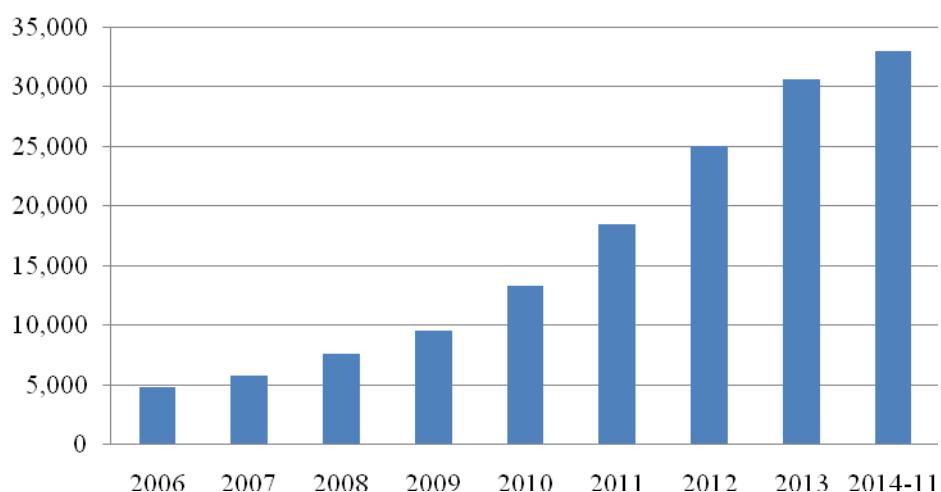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概况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提供服务的行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

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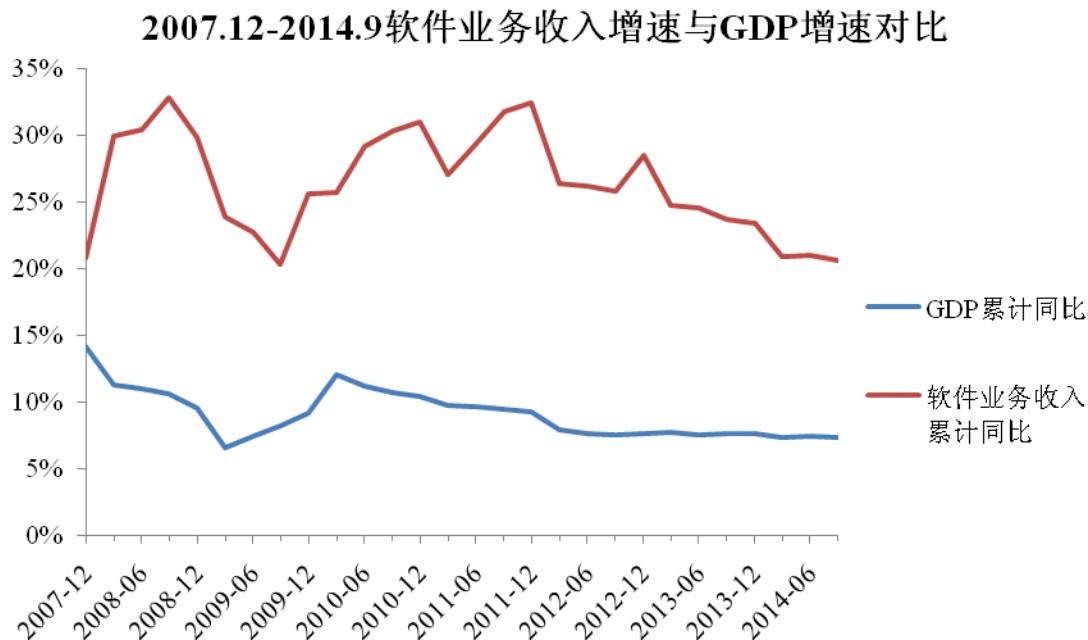
我国的软件产业在近几年的发展中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增长势头。根据工信部公布的行业数据，2013 年全国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达 3.3 万家，共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30600 亿元，同比增长 23.4%。2013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利润总额 3830.5 亿元，同比增长 13.8%；销售利润率 9.2%，高于工业 3.1 个百分点；企业研发投入达 2598 亿元，同比增长 19.5%，研发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超过 6%。截至 2014 年 11 月，2014 年软件行业已累计实现收入 32994.9 亿元，增速 20.1%，低于上年同期 4.7 个百分点。

2006-2014.11软件业务收入（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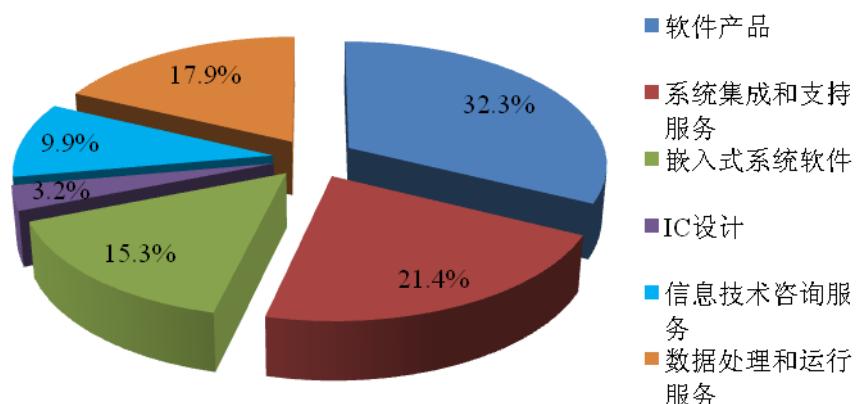
在国内经济走势放缓的大背景下，软件行业下游需求减弱，行业增速趋缓，但仍然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产业运行态势良好，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收入增速明显高于同期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速。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软件行业可细分为软件产品、系统集成和支持服务、嵌入式系统软件、IC设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运行服务等子行业。从细分子行业来看，相对成熟的传统业务仍占主体，软件产品、系统集成和支持服务共占据了整个产业超过 50% 的份额。2013 年全国软件业务收入中软件产品收入为 9877 亿元，占全国软件业务收入的 32.3%，是软件行业主要收入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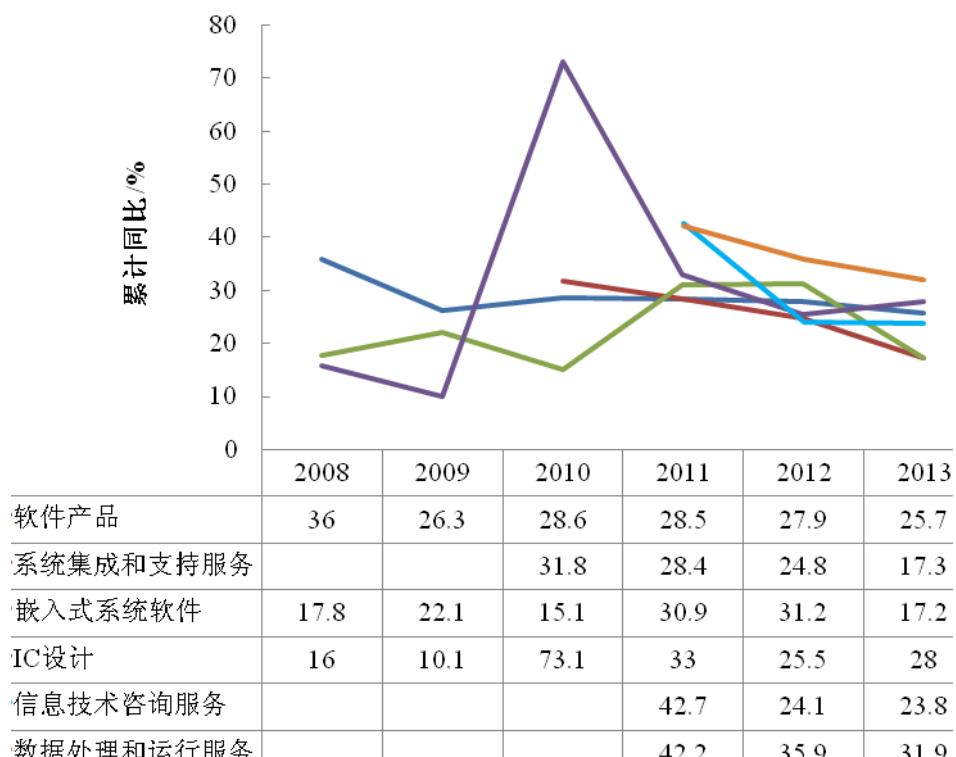
2013年全国软件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软件行业各子行业在 2010-2011 年间均获得了高速的发展，随后发展趋于平缓。随着软件业持续向服务化、网络化及平台化模式发展，数据处理和运行服务子行业的收入在宏观经济走势放缓的情况下仍大幅增加，2013 年全年完成收入 5482 亿元，同比增长 31.9%，增速居全行业首位，占全行业收入比重 17.9%，比上年提高 1.2 个百分点。

2008-2013年全国软件业务各子行业收入增速对比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但自身能形成庞大规模，拉升国民经济指数，而且能在各领域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培育众多新的产业增长点并大幅度提高国家整体经济运行效率。在行业应用方面，软件和信息技术的业务范围不断扩大，在教育、电信、医疗、电力、电子政务、交通、金融等各个领域不断拓展市场应用，成为社会生产、生活不可或缺的要素。软件行业的发展，对于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创新型国家，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快速成长，一些国内企业

在本地化、理解用户需求方面有着天然的竞争优势，但由于起步晚、积累少，在大部分工业领域，竞争力总体还落后于跨国公司，软件国产化程度有待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是国内信息技术服务厂商的劣势，还需要通过各种途径快速提升核心技术水平。根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5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业务收入将突破4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25%，年均增长24.5%以上，软件出口达到600亿美元。今后，在政府投入持续加大、利好政策不断出台、信息化程度逐步提高、新兴领域加速发展等机遇下，预计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未来仍将保持较高的发展速度，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2、节能行业概况

能源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物质基础。随着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和消费结构升级，我国能源需求呈刚性增长。而目前我国能源短缺的问题仍很突出，能源供需矛盾尚未解决，我国面临的资源环境约束将日益强化，节能已经成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和长远战略发展方针。

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的颁布，标志着我国节能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作为我国首部以能源节约为立法宗旨的综合性法律，《节约能源法》明确提出节能是国家发展经济的一项长远战略方针，要求“采取技术上可行、经济上合理以及环境和社会可以承受的措施，减少从能源生产到消费各个环节中的损失和浪费，更加有效、合理地利用能源”。在此阶段，石油化工、冶金等行业的设备改造和以能耗监测为主要功能的软件系统开始发展，同时市场中出现了一批专门从事工节能改造的企业。

2004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中提出，节能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项长远战略方针，也是当前一项极为紧迫的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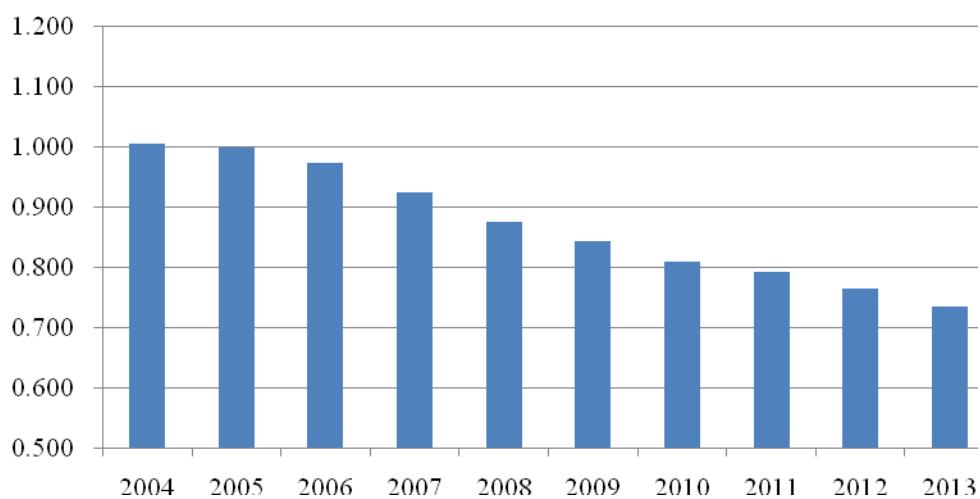
2005年，我国政府向世界做出承诺：“从2006年开始，用五年时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20%”。2006年，我国将“节能减排”写入“十一五”规划，相关国家部委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与节能有关的政策。此时，随着节能需求的快速增长，国内市场诞生了一批以工业节能服务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同时整个市场也逐渐向细分市场发展，出现了以设备制造为主的工业节能产品公司和以节能服务为主的工业节能服务公司。2009年后，以能源管理系统平台应用为主的综合

能效管理业务公司相继出现，工业节能市场由产品节能为主导逐渐过渡到以流程优化为主导。2012年8月，国务院印发《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提出坚持大幅降低能源消耗强度，显著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形成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倒逼机制。

合同能源管理是近年来新兴的市场化节能机制，其实质就是以减少的能源费用来支付节能项目的全部成本及投资收益的节能服务方式。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在国家标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通则》(GB/T 24915-2010)中的定义为：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项目的节能目标，节能服务公司为实现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节能服务公司的投入及其合理利润的节能服务机制。依照具体的业务方式，可以分为节能效益分享型合同能源管理业务、节能量保证型合同能源管理业务、能源费用托管型合同能源管理业务、节能设备租赁型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随着节能减排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相关政策的陆续出台和高耗能行业准入门槛的提高，用能企业对节能减排的认知度不断提升，对节能减排工作的投入力度不断加大。近十年间，全国单位GDP能耗从2004年的1.007吨标准煤/万元下降到2013年的0.736吨标准煤/万元。

2004-2013年全国单位GDP能耗（吨标准煤/万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节能环保产业作为我国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

视。中国节能产业还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总体规模相对还很小，其边界和内涵仍在不断延伸和丰富。在相关政策出台、工业转型升级、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化的背景下，节能产业将得到大力发展，中国节能市场将会进一步走向成熟，中国节能产业将逐渐成为改善经济运行质量、促进经济增长的产业。

（二）市场竞争情况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集中度低，处于完全竞争和高度开放状态，行业内生产厂商众多，产品种类多样，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但是由于软件和信息技术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企业需要针对特定的行业和用途设计和研发产品，大多数企业在长期经营实践中逐渐形成了自己的市场定位，因此不存在占据所有细分领域的企业，行业竞争主要体现在各细分领域内部。

公司专注于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目前主要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是一家专业的工业能效管理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工业企业提供创新环保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智能配电技术、传动电控技术和数据通信技术为基础，通过系统集成完成工业节能整体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领域涉及石油化工、钢铁冶金、煤炭矿山、航空装备、电力新能源等行业。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致力于工业炉窑节能环保事业的发展，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管理改进，为高能耗、高污染行业提供工业炉窑节能减排系统解决方案，从源头防治工业炉窑污染严重的问题，有效提高余能余热利用率，节能降耗，减少污染。

重庆沃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是基于公司独有的燃烧、控制和制造技术形成的自有产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的蓄热式周期性工业炉产品可以应用于电石、冶炼、锻造、热处理、黄磷、纯碱、建材、钢铁以及有色金属等行业。公司专注于为高能耗、高污染的锻造、重机、铸造以及热处理等行业提供工业炉节能减排系统解决方案，从源头防治工业炉污染严重的问题，有效提高余能余热利用率，节能降耗减少污染。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是集工业能源及暖通领域电气、自动化产品和自动化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工业锅炉自动化系统、民用暖通自动化系统、锅炉及辅机控制产品等。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为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汉尧能源管理系统和工业节能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业务与上述公司不完全一致。公司虽然发展速度较快，但成立时间较短，在品牌知名度和整体规模上与竞争对手相比处于弱势。

（三）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高科技行业，对企业的技术水平要求普遍较高。企业不仅需要掌握软件行业通用的技术，还需要掌握细分领域的专有技术；不仅需要拥有极具竞争力的核心技术，还需要对核心技术和产品进行持续不懈的研究和开发。此外，下游客户往往需要供应商提供“问题分析+战略规划+方案设计+关键软硬件产品开发+项目实施”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具有很高的技术门槛。

2、人才壁垒

该行业要求进入的企业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对客户所在行业业务流程、业务需求有深刻理解和经验积累，而这些往往需要靠技术人员长期的摸索和积累。拥有一批技术过硬、具备细分领域经验、熟悉项目管理和实施方法论的人才队伍，是企业进入该细分市场的关键要素。一般来说，新进企业由于技术实力不明显、成长前景不确定，很难吸引到高端人才，构成了一定的进入壁垒。

3、市场壁垒

本行业需要企业对客户软硬件的运行状态及业务流程有一定的了解，所以当与客户建立起合作关系后，只要既有产品能满足客户需求并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客户通常会选择续签合同，以避免更换合作伙伴带来的运营风险。由于系统操作习惯，客户也倾向于使用自己比较熟悉的品牌产品，客户粘性较高。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培养出稳定的客户资源。此外，甲方一般以招标的形式购

买系统设备和相关服务，在招标时对竞标供应商的规模、综合实力等有一定的要求，拥有丰富项目经验的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这为行业内新进企业设置了壁垒。

4、资金壁垒

本行业技术更新速度很快，企业需要为核心技术与产品的更新换代持续投入大量的研发费用，同时需要投入一定资金以组建高端技术人才队伍。此外，大量的产品销售随项目进行，而多数项目的前期资金投入大、费用结算周期长，对企业资金实力要求较高，因此行业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四）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的支持

目前，国家宏观规划与政策的倾斜对行业发展起着重要的鼓励与推动作用。节能环保行业位于国家七大新兴战略产业之首，《“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等政策的陆续推出，将进一步推动行业发展。自 2000 年以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法规和政策，从投融资体制、税收、产业技术、收入分配、人才吸引与培养、知识产权保护、行业组织与管理等多方面为软件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扶持，为该产业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2）科技进步的推动

研发设计、生产过程、经营管理、市场流通等环节的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大数据的蓬勃发展……科学技术的革新推动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高速发展，也使软件和信息技术的应用渗透到了经济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为行业创造出新的商业机会。

（3）市场需求的扩大

随着中国工业转型升级的逐步推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和产业结构的调整，软件和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的渗透融合越来越紧密，传统工业企业的运行效

率获得了大幅度的提高，整个社会对软件行业的需求更加强劲。此外，在国内各种能源价格不断上涨的趋势下，高耗能单位出于降低生产成本的需求，必将积极开展节能工作以降低能耗，这成为节能行业实现大发展的重要驱动。

2、不利因素

（1）专业技术人才相对缺乏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高科技行业，人才的作用十分明显。理想化的人员既需要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又需要深入掌握相应的软件研发技术，同时具有软件开发、项目工程经验，能根据客户的系统现状、业务流程和维护服务模式等提供整体的解决方案。目前上述高层次的复合型技术人才相对缺乏，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发展，成为企业做大做强的瓶颈。

（2）企业融资能力较弱

目前行业内以中小型企业为主，规模小、信用等级较低，可获得的资金支持非常有限。虽然金融机构有针对中小企业的贷款政策，但贷款难、融资难的问题难以得到根本解决。而该行业又需要企业具有雄厚的资金实力以保证技术发展和项目运行。这一矛盾使得融资困难的问题成为行业内中小企业快速发展的又一瓶颈。

（五）风险特征

1、政策变动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目前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政策，并对软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有一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国家对上述政策做出调整，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并对行业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2、技术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对企业的技术水平要求较高，且技术更新速度快，这就要求企业具有相当的技术前瞻性，能够正确把握客户需求，持续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换代。行业内企业如果不能紧跟技术前沿，及时更新产品和服务，终将

被淘汰。同时，公司也可能面临产品技术开发决策失误导致的技术发展方向错误、开发失败、产品落后等，由此带来已有竞争力被削弱和发展速度减慢的风险。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行业内企业进行持续技术和产品服务创新的基础。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核心技术人员，是行业内企业项目质量的保证与核心竞争力的体现。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的加剧，行业对技术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才的需求将增加，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企业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同行，企业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优势

（1）业务模式优势

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一整套完整的工业能效管理解决方案，即包括从整体技术方案设计、通用设备采购、核心设备制造、控制系统开发，到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后续技术支持在内的全流程系统服务模式，以及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咨询服务。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客户的粘合度及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以实现公司的盈利和未来的发展。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目前虽然客户较为集中，但在经营过程中始终将客户放在公司发展战略的首位，并通过提供主动、高质、增值的服务逐步获得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其中大型国有企业优质客户居多。目前公司已经为一部分大型国有企业提供产品和服务，如河北钢铁集团、冀中能源集团、包头钢铁、国丰钢铁、敬业钢铁等。公司为这些优质客户的服务有力地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方式的不断改进，同时也保障了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3）产品和服务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致力于工业企业节能领域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紧紧围绕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行业的工业节能需求，先后研发了汉尧热风炉智能燃

烧控制系统、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汉尧能源管理系统等技术先进、适应性强的产品，并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组合和解决方案。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以自有专利和非专利技术为核心，其优良的品质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在行业中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

（4）区域优势

公司地处河北，近年来北方地区雾霾严重，国家下大力气狠抓大气污染，并形成了京津冀联动长效机制，这为公司在该地区进一步拓展工业节能领域的业务起到了推动作用。

2、公司竞争优势

（1）企业规模相对较小

相对于现有的业务体量及未来的发展，企业规模相对较小，资源有限。随着业务扩大和客户需求的提升，规模较小将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满足竞争和市场的需要。

（2）资金劣势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在加快新产品研发、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引进先进技术和优秀人才、拓展营销服务网络等方面均迫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但公司目前仅仅依靠自身积累不足以支持企业快速发展，而中小企业融资难、缺乏直接融资渠道等问题也束缚了公司的进一步快速发展。

（3）人才劣势

公司所处行业以技术驱动为核心，在发展初期公司专注于技术积累和市场拓展，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人才储备滞后于公司的发展速度，研发人员和销售人员的数量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今后要引入更多的高端技术人才和优秀销售人员，加强人才储备。

3、公司应对市场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未来首先将通过资本市场不断充实资本实力，尽快突破资金瓶颈，快速扩张规模以抢占市场先机，进一步扩大国内市场，深化核心行业业务发展力度。

其次，积极推广公司的工业能效管理解决方案在钢铁冶金、煤炭矿山、医药化工、电力新能源等高耗能行业的应用，进一步拓展市场，拓宽行业覆盖领域；引领工业节能服务市场发展方向，推广集成“动力流”、“信息流”、“管理流”三重优势的综合能效管理解决方案，为客户建立自上而下的能效管理决策系统。再次，通过不断吸引高端人才，构建卓越团队，通过合理的、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措施来巩固技术团队的稳定性。最后，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技术研发能力，提高快速研发、持续研发能力，强化公司在工业节能领域的先发优势，以持续的科技创新为动力，以完善的客户服务为保障，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国内综合性工业能效管理市场的领先地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关于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聘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同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新任董事和监事分别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

2014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第二届董事会增选两名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时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司股东、股东大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份转让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并形成相关决议。董事会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公司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董事5名，独立董事2名。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作为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兼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财务总监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议、3 次监事会议和 1 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在 2014 年以前，未能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不完整，无会议记录。但 2014 年以来，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目前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二)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 9 条规定，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

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 206 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三) 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 81 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未采用累积投票制。

(四) 独立董事制度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聘任高明、王涛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五)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并且在这种情况下，负责清点该事项之表决投票的股东代表不应由该关联股东的代表出任。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1、董事会决议与董事有直接利害关系的情形；2、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3、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

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各部门管理制度汇编》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七)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可以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治理机制应根据公司发展及外部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运营。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大关联交易和资金往来，但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需要。

(八) 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人员构成

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聘用梁涛为公司财务总监，设立了单独的财务部，聘任刘亚彬为财务经理，聘任了两名会计、一名出纳。目前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人员构成能够满足公司日常运营管理。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4年11月之前，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技术咨询服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节能环保设备及节能环保技术的设计、开发、销售，节能环保设备的安装、维修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业自动化系统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其他前置性行政许可项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电梯配件的批发和零售。（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他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上述经营范围“节能环保设备及节能环保技术的设计、开发、销售”中的节能环保技术最终通过软件的形式进行体现和销售，公司销售的软件也是全部与节能环保有关。

公司存在超越经营范围的经营行为，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关于适用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的规定，超越经营范围订立的合同有效，但违反国家限制经营、特许经营以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无效。公司软件产品销售不属于上述范围，因此公司超越经营范围的经营行为有效。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从事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业务独立。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作为经营性企业所需的货币资金和相关办公设备的所有权，拥有独

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相关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公司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资产独立。

(三) 公司的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公司人员独立。

(四) 公司的财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司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单独在银行开立账户、独立核算，并能够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依法纳税。

公司财务独立。

(五) 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且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控股股东、关联法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机构独立。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2、关联交易”。

瀚达进出口、六合融通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原因是两家公司为开展经营业务向公司的借款，未约定利息，违反了中国人民银行《贷款通则》第 61 条“企业之间不得违反国家规定办理借贷或者变相借贷融资业务”规定。张彦海从公司的借款原因是履行工作职务向公司申请的备用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占用均已归还。

（二）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了相应规定。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治理机制尚不尽完善，因此未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且相关关联法人因经营周转临时借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不符合我国有关法律规定。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汉尧环保已对前述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进行了规范梳理和归还，公司和股东利益未因此受到实际损害。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并专门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并规范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和管理。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书面承诺，承诺今后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规范公司内部治理，杜绝发生关联方占

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新朝。报告期内，张新朝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河北瀚联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张新朝持股 70%，其配偶崔月先持股 30%。经营范围是承办海运、空运、陆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保关、报检、报验、保险及相关国际贸易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技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张新朝曾先后持股 40%、12%；其配偶崔月先曾先后持股 60%、87.5%；王润泽曾持股 0.5%。经营范围中含有与公司重合的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技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和零售。

3、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张新朝曾持股 90%；黄彬曾持股 10%。经营范围中含有与公司重合的业务：节能环保设备的设计、销售、安装。

瀚联货运与公司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瀚达进出口和赛鼎工程未与公司实际发生过同业竞争。

2014 年 11 月 3 日，张新朝与赵庆华、崔月先与穆胜磊、王润泽与穆胜磊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张新朝将所持有的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12%股权转让给赵庆华，崔月先将所持有的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87.5%股权转让给穆胜磊，王润泽将所持有的公司 0.5%股权转让给穆胜磊。

2014 年 10 月 27 日，张新朝与王天鹏、黄彬与陈巧云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张新朝将所持有的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0%股权转让给王天鹏，黄彬将所持有的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股权转让给陈巧云。

上述股权转让方无关联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情形已消除。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与管理层的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新朝	董事长、总经理	19,670,000	86.73%
2	黄彬	董事、副总经理	1,500,000	6.61%
3	刘亚彬	董事	—	
4	王润泽	董事、董事会秘书	180,000	0.79%
5	张明超	董事	80,000	0.35%
6	王涛	独立董事	—	
7	高明	独立董事	—	
8	刘敬茹	监事会主席	150,000	0.66%
9	管立君	职工代表监事	—	
10	冯建航	监事	—	
11	梁涛	财务总监	500,000	2.20%
合计			22,080,000	97.34%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 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 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 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 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新朝任瀚联国际货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王涛任河北博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独立董事高明任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冯建航为外聘监事，目前任河北工业大学教授、高级工程师。

除以上情形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形。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新朝持有瀚联国际货运 70% 的股权，其配偶崔月先持有瀚联国际货运 30% 的股权，独立董事王涛持有河北博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 的股权。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瀚联国际货运的基本情况请见本节“六、同业竞争的情况”。瀚联国际货运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名称	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 (2012.5.2-2014.11.18)	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 (2014.11.19-2014.12.14)	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 (2014.12.15 至今)
董事	张彦海、张菲菲、梁涛、 贾建永、刘丽叶	张新朝、黄彬、王润泽、刘 亚彬、张明超	张新朝、黄彬、王润泽、 刘亚彬、张明超、高明、王 涛
监事	黄彬、史琼、翟会朋	刘敬茹、冯建航、管立君	刘敬茹、冯建航、管立君
高级管理人员	梁涛	张新朝、黄彬、梁涛、 王润泽	张新朝、黄彬、梁涛、王润 泽

(一) 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彦海、张菲菲、梁涛、贾建永、刘丽叶5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推选张彦海为公司董事长。

201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因原董事张彦海、梁涛、张菲菲、贾建永、刘丽叶提出辞职，补选张新朝、黄彬、王润泽、刘亚彬、张明超为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新朝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4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聘任高明、王涛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会成员的变动原因是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主动提出辞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中张新朝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成员均在公司设立时即在公司任职。董事会成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二）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黄彬、史琼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翟会朋共同组成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彬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因原监事黄彬、史琼、翟会朋提出辞职，选举刘敬茹、冯建航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同职工代表大会新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管立君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4年11月19日，汉尧环保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敬茹担任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梁涛为公司经理。

2014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新朝为公司总经理，王润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彬为公司副总经理、梁涛为公司财务总监。

张新朝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润泽、黃彬、梁涛自公司设立时起即在公司任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公司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67,005.04	91,52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40,000.00	
应收账款	6,788,000.00	1,664,000.00
预付款项	837,004.06	44,452.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946,352.02
存货	27,564.09	1,153,562.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0,160.63
流动资产合计	34,259,573.19	12,260,050.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2,517.35	504,096.3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5,20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7,726.02	504,096.30
资产总计	35,947,299.21	12,764,146.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75,141.00	54,594.00
预收款项	5,238,4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983,999.65	202,914.4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6,060.61	171,187.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33,601.26	428,696.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133,601.26	428,696.25
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680,000.00	12,46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369.80	
未分配利润	2,820,328.15	-124,549.34
股东权益合计	25,813,697.95	12,335,450.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947,299.21	12,764,146.91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一、营业收入	12,732,318.04	1,666,264.32
减: 营业成本	3,492,303.51	940,454.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505.79	5,880.00
销售费用	308,882.74	61,286.91
管理费用	5,534,864.09	839,272.89
财务费用	-3,085.38	-2,884.28
资产减值损失	36,000.0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257,847.29	-177,745.84
加: 营业外收入	4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448.7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3,258,247.29	-178,194.5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258,247.29	-178,19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8,247.29	-178,194.59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8,247.29	-178,194.59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8,500.00	205,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34,274.25	938,17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2,774.25	1,143,17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898.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8,870.13	358,38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439.29	6,176.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7,054.78	242,05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2,262.87	606,61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511.38	536,561.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5,029.66	507,47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029.66	507,47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029.66	-507,47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75,481.72	29,088.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23.32	62,43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7,005.04	91,523.3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460,000.00	-	-	-124,549.34	12,335,450.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460,000.00	-	-	-124,549.34	12,335,450.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20,000.00	-	313,369.80	2,944,877.49	13,478,247.29
（一）净利润	-	-	-	3,258,247.29	3,258,247.29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258,247.29	3,258,247.29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20,000.00	-	-	-	10,220,000.00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10,220,000.00	-	-	-	10,22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	313,369.80	-313,369.8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13,369.80	-313,369.80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80,000.00	-	313,369.80	2,820,328.15	25,813,697.9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目	2013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460,000.00			53,645.25	12,513,645.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460,000.00	-	-	53,645.25	12,513,645.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78,194.59	-178,194.59
（一）净利润	-	-	-	-178,194.59	-178,194.59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78,194.59	-178,194.59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460,000.00	-	-	-124,549.34	12,335,450.66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度、2013年财务会计报告(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3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5]第BJ05-007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如下:“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不存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 收入确认方法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即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5、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6、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1）软件产品开发与销售：

软件产品包括自主开发软件产品和定制开发软件产品。自主开发软件产品指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定制开发软件产品指公司根据买方的实际需求进行定制、开发的软件产品。

对于自主开发软件产品的销售，公司在软件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不再保留与之相联系的管理权和控制权，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对于定制开发软件产品，经客户验收确认，一次确认收入。

对于包含在系统集成中的软件产品，按系统集成的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

（2）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包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与 IT 运维管理相关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系统维护、运营管理等服务内容。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3）系统集成收入：

系统集成包括外购软硬件产品和公司软件产品的销售及安装。

对于系统集成，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在系统集成中的外购软硬件产品和公司软件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不再保留与之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控制权，系统已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安装调试、取得了买方的验收确认，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一次确认收入。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

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每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

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C、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

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指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但是，如果收到或支付的对价的一部分并非针对该金融工具，该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根据估值技术进行估计。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

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C、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七）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5%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除组合 2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其中：[6 个月以内]	0.00	0.00
[6~12 个月]	10.00	1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期末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或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5% 以上的应收款项，如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存货

1、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大类。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①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②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③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④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

⑤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⑦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

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⑨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5、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法。

7、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

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投资；公司持有的能够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二、（十）“金融工具”。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原则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

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的且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否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

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抵偿债务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

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二、（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

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

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检查，存在减值迹象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当该项投资出售时予以转回。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②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③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⑤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年限平均法，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0-5%）确定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机器设备	10.00	9.50
运输设备	4.00	23.75
工具器具	5.00	19.00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

入账价值。

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

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

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公司在编制2014年、2013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上述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本报告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没有发生影响，没有追溯调整事项。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3,258,247.29	-178,194.59
毛利率（%）	72.57	43.56
净资产收益率（%）	12.62	-1.44
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1

（1）净利润和毛利率分析

2014年公司净利润为3,258,247.29元，与2013年相比实现了大幅增长，成功扭亏为盈。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有：（1）2013年公司业务刚刚开展，而2014年公司平稳度过初创期，在积极开拓市场的同时加大研发力度并形成一定核心竞争力，取得了良好效果，使得软件产品收入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均大幅上升；（2）随着业务规模的拓展，公司营业成本、期间费用相应上升，但增长速度缓于营业收入的增长；（3）根据2015年2月取得的地方税务局关于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备案告知通知书，公司未计提2014年所得税费用。

2014 年、2013 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72.57% 和 43.56%，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化较大且 2013 年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受软件产品收入的影响。2013 年公司正处于初创期，其核心产品尚未形成一定市场，为确保研发成果项目落地，所售软件产品集成材料主要源于外购，项目毛利率较低，从而影响了整体毛利率水平。随着研发力度的加大，公司逐渐形成了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汉尧能源管理系统等自主研发产品，该类产品在后期销售时仅需将已开发软件进行相关模块的重新组合及参数的调整，不涉及重新开发软件系统，相应的人员工时等费用金额较小，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因而 2014 年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大幅上升。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3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62% 和 -1.44%，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2013 年公司业务刚刚开展，2014 年公司平稳度过初创期，在积极开拓市场的同时加大研发力度并形成一定核心竞争力，取得了良好效果，使得软件产品收入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均取得了迅速增长，同时公司利润也有了大幅的增长。

2014 年度、201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4 元、-0.01 元，基本每股收益大幅增长，主要是 2014 年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引起的。

（二）偿债能力分析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19	3.36
流动比率（倍）	3.38	28.60
速动比率（倍）	3.37	25.07

（1）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4 年、2013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19%、3.36%。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并且在报告期内上升，主要原因为：（1）2013 年公司仍属于初创期，各项业务正逐步展开，当期收入仅 1,666,264.32 元，加之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低于行业水平；（2）2014 年预收款项、应付账款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公司将已收到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款项确认为预收款项，同期公司采购需求扩大，应付账款金额大幅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虽较 2013 年大幅上升，但仍保持在较低水平，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38倍、28.60倍，速动比率分别为3.37倍、25.07倍。其变动原因与资产负债率变动原因相似，主要为应付账款、预收款项的增加。

(三) 营运能力分析

类别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0	2.00
存货周转率(次)	2.96	1.63
总资产周转率(次)	0.52	0.13

2014年、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公司3.00次和2.00次。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企业信誉良好，公司回款状况良好。

2014年、2013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96次和1.63次，**变动主要源于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的增长**。基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经营模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开发软件产品，并不涉及原材料、在产品等存货的流转，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存货均为库存商品。

2014年、2013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52次和0.13次，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增速快于总资产增长速度。报告期内总资产的增长，主要来自于公司盈利的经营性积累和股东投资。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类别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4,172,774.25	1,143,17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8,812,262.87	606,61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511.38	536,561.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905,029.66	507,47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029.66	-507,472.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0,22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0,000.00	-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	14,675,481.72	29,088.64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511.38	536,561.01
2、净利润	3,258,247.29	-178,194.59
3、差额 (=1-2)	2,102,264.09	714,755.60
4、盈利现金比率 (=1/2)	164.52%	-301.11%

2014 年、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60,511.38 元和 536,561.01 元，2014 年同比 2013 年有较大增长，主要是由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8,247.29	-178,194.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000.00	
固定资产折旧	39,984.6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655.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5,998.29	-1,153,562.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46,199.78	1,451,681.01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17,825.57	416,63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511.38	536,561.01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主要受固定资产折旧、存货、往来款的影响。具体差异分析如下：

1) 2013 年净利润-178,194.59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36,561.01 元，差额为 714,755.60 元。主要原因是：①存货增加了 1,153,562.38 元，为履行 2014 年初合同备货所致；②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1,451,681.01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了 416,636.97 元，主要为公司 2013 年预付款项因收到商品而减少，同时本期销售状况良好，应交税费增加。

2) 2014 年净利润 3,258,247.29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360,511.38 元，差额为 2,102,264.10 元。主要原因是：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了 39,984.68 元，为固定资产的正常计提折旧；②存货减少了 1,125,998.29 元，为执行 2014 年合同所致；③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8,846,199.78 元，主要为公司收入增加导致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增加；④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了 9,717,825.57 元，主要为预收款项、应付账款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公司将大量已收到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款项确认为预收款项，同期公司采购需求扩大，应付账款金额大幅增加。

（2）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对比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2,732,318.04	1,666,264.32
加：销项税	1,667,781.96	202,735.68
应收账款的减少(期初一期末)	-5,124,000.00	-1,664,000.00
预收账款的增加(期末一期初)	5,238,400.00	-
应收票据的减少(期初一期末)	-11,840,000.00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8,500.00	205,000.00

（3）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成本对比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3,492,303.51	940,454.64

加：进项税	631,588.65	360,160.56
存货的增加（期末一期初）	-1,125,998.29	1,153,562.38
应付账款的减少(期初一期末)	-3,220,547.00	-54,594.00
预付账款的增加(期末一期初)	792,551.80	-2,955,547.74
减：其他非经营性应付项目的调减项		-555,964.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898.67	-

(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款	11,528,234.78	934,231.35
银行利息	6,039.47	3,946.18
合计	11,534,274.25	938,17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款	2,987,044.15	
管理费用	3,828,173.80	232,710.54
销售费用	308,882.74	8,283.02
银行手续费	2,954.09	1,061.90
合计	7,127,054.78	242,055.46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3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905,029.66 元和-507,472.37 元，主要为公司购入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公司购入的运输设备等。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分别为 10,220,000.00 元和 0.00 元，公司筹资情况明显改善，主要是 2014 年公司股东增资 10,220,000.00 元，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

(五) 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六) 财务指标同行业比较分析

公司同行业可比企业为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工业能源及暖通领域电气、自动化产品和自动化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服务，其报告期内的财务指标如下：

1、盈利能力比较分析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元)	20,677,225.37	9,938,861.80
毛利率 (%)	50.31	46.32
净资产收益率 (%)	66.96	48.44
每股收益 (元/股)	1.14	0.76

德联科技 2014、2013 年的毛利率分别是 50.31%、46.32%，高于公司 2013 年的销售毛利率 43.56%，低于公司 2014 年的销售毛利率 72.57%。

公司与德联科技毛利率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 2013 年公司正处于初创期，其核心产品尚未形成一定市场，为确保研发成果项目落地，所售软件产品集成材料主要源于外购，项目毛利率较低，从而影响了整体毛利率水平；(2) 公司与德联科技的主营业务虽同属“工业节能领域”，但双方提供的专业技术服务内容、产品和服务的应用领域存在一定差异，因此二者的毛利率存在差异。公司的软件产品类销售，需要对客户现有设备技术进行专业分析和评价，后续的专业化、定制化服务需要付出一定人力成本，部分关键问题需要寻求外部专家咨询，相比德联科技软件产品的毛利率偏低；(3) 不同于德联科技硬件收入占销售收入比例过半的情形，公司专注于工业节能领域软件的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而硬件类业务行业毛利率较低，由于该部分毛利率差异能涵盖软件产品类毛利率的差异，公司 2014 年的整体毛利率高于德联科技。

公司由于成立时间较晚，2013 年营业收入水平较低，期间费用相对较高，在 2013 年出现亏损，其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远低于 2013 年德联科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2014 年公司虽有所盈利，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较 2013 年大幅上升，但仍与德联科技有一定差距。

2、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51.93	58.74
流动比率 (倍)	1.89	1.61
速动比率 (倍)	1.53	1.25

德联科技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93%、58.74%，而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19% 和 3.36%，均低于德联科技，主要原因是德联科技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金额均较大，而公司报告期内无短期借款，并于 2014 年增加注册资本 1,022.00 万元，扩大了资本规模，因此公司应付账款、预收账款虽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而大幅增长，但其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仍相对较低。综上，公司资产负债率低是由于债务融资少、资产规模扩大所致。

德联科技 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89、1.53 倍，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 1.61、1.25 倍，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3.38、3.37，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 28.60 倍、25.07 倍，均高于德联科技，主要原因与资产负债率的差异相似。

3、营运能力分析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48	2.37
存货周转率 (次)	3.03	2.81
总资产周转率 (次)	1.20	0.97

德联科技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依次为 2.48 次、3.03 次、1.20 次，2013 年依次为 2.37 次、2.81 次、0.97 次，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为依次 3.00 次、2.96 次、0.52 次，2013 年依次为 2.00 次、1.63 次、0.13 次。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德联科技的主要原因是：(1) 公司 2013 年为确保研发项目成果落地，外购软件产品集成材料形成较大存货余额；(2) 相比于德联科技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硬件，公司在报告期内无硬件类收入，相应营业成本较小，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

德联科技 2013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而 2014 年又低于公司的主要原因是：(1)

公司成立时间较晚，2013年销售收入较少且主要实现于第四季度，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9.86%；（2）2014年公司收入实现大幅增长，增速远高于德联科技，且公司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小，公司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德联科技。

德联科技的总资产周转率高于公司，主要由于德联科技的营业规模较大，而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缩小了二者的差距。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2,732,318.04	664.12	1,666,264.32
营业成本	3,492,303.51	271.34	940,454.64
营业利润	3,257,847.29	-	-177,745.84
利润总额	3,258,247.29	-	-178,194.59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3,258,247.29	-	-178,194.59

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和成本以及利润情况同比2013年均有大幅度增长，其中营业收入由2013年的1,666,264.32元增长至12,732,318.04元，增长率达664.12%。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均快速增长，主要原因有：（1）公司平稳度过初创期，在2014年积极开拓市场的同时加大研发力度并形成一定核心竞争力，取得了相应成果，业绩迅速增长；（2）公司致力于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产品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与国家提倡的节能环保市场需求相一致，且公司所在地河北省拥有大型钢铁、水泥、化工、制药等企业，公司占据地域优势，抓住市场机遇，业务结构及业绩得到优化和扩张。

2014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为3,257,847.29元、3,258,247.29元、3,258,247.29元，相比2013年均有大幅增长，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影响较小，具体分析详见下文“7、非

经常性损益情况”。

2、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产品收入	8,303,544.58	65.22	991,453.00	59.50
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4,428,773.46	34.78	674,811.32	40.50
营业收入	12,732,318.04	100.00	1,666,264.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均取得了迅速增长，主要由于公司平稳度过初创期，在 2014 年积极开拓市场的同时加大研发力度并形成一定核心竞争力，取得了相应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大量资源开展研发活动，取得了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770736 号、软著登字第 0770816 号等一系列软件著作权，极大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打造出了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的多种拳头产品。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产品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产品为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汉尧钢包智能烘烤系统、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汉尧能源管理系统等，主要服务为工业节能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

公司根据业务性质将收入划分为两类，包括软件产品收入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前者核算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产品销售，后者核算工业节能领域的技术咨询服务，收入分类符合行业惯例，适合公司具体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收入均有不同比例的增长。软件产品收入增速较快，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增速较慢，2014 年度较 2013 年分别增长 737.51%、556.30%，导致软件产品收入占比上升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比有所下降。

3、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营业成本构成	2014年	2013年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53,562.38	33.03	769,041.59	81.77
实施费用	2,215,111.34	63.43	171,413.05	18.23
其他费用	123,629.79	3.54		
合计	3,492,303.51	100.00	940,454.64	100.00

公司按照当月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归集，分项目进行成本核算。直接材料、实施费用单独核算，其他与生产经营没有直接关系的材料、人工、动力等费用计入其他费用。在具体分配时，若以上成本是从事一个项目所产生的，按其发生额直接归集成本；若同时从事多个项目，按照工时比例的形式分摊到当月所服务的每个项目上进行计列。工时比例是指员工同时为多个项目服务时，每个在建项目的成本按照项目对应的工时数量与该员工正在从事的所有项目总工时数量的比值进行分摊。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是直接材料和实施费用。公司的主要产品是自主研发的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等，软件产品在后期销售时不涉及软件系统的重新开发，相应成本费用较小，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并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初期核心产品尚未形成一定市场，为确保研发成果项目落地，所售软件产品集成材料主要源于外购。实施费用主要核算公司在项目实施中发生的劳务费和项目咨询费，2014年随营业收入的增长大幅上升，占比63.43%。

公司采购总额、存货、主营业务成本的勾稽关系为：

公司期末存货=期初存货+本期采购总额+本期人工成本+计入生产成本的折旧-本期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本期计入研发费用的存货成本。根据下表数据，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总额、存货、主营业务成本满足勾稽关系。

单位：元

	2014年	2013年
存货年初余额	1,153,562.38	
加：本年采购总额	4,878,586.85	2,094,017.02
列入生产成本及制造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列入生产成本及制造费用中折旧费		

减：本年主营业务成本	3,492,303.51	940,454.64
本期计入管理费用的存货成本	2,512,281.63	
其中：研发费用	243,5358.55	
办公费	76,923.08	
存货年末余额	27,564.09	1,153,562.38

4、公司最近两年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按业务性质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产品性质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软件产品收入	8,303,544.58	2,142,762.38	74.19
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4,428,773.46	1,349,541.13	69.53
合计	12,732,318.04	3,492,303.51	72.57

(续表)

产品性质	2013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软件产品收入	991,453.00	769,041.59	22.43
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674,811.32	171,413.05	74.60
合计	1,666,264.32	940,454.64	43.56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化较大，2014 年、2013 年分别为 72.57%、43.56%。2013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偏低，主要是受软件产品收入毛利率影响，2013 年公司核心产品尚未形成一定市场，为确保研发成果项目落地，所售软件产品集成材料主要源于外购，导致该类收入毛利率较低，仅 22.43%，进而拉低了整体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都维持在 70% 左右，并且 2014 年、2013 年相对稳定。

2014 年，公司软件产品收入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等，为公司自主研发的能源管理系统软件。由于在后期销售时仅将已开发软件进行相关模块的重新组合及参数的调整，不涉及重新开发软件系统，相应的

人员工时等费用金额较小，毛利率水平较高。

此外，公司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专注于工业节能领域的软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公司的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系公司为客户深度定制的节能环保解决方案，其技术含量高、定制化强、客户要求高、竞争对手较少，因此毛利水平普遍较高。客户出于节能效果的考虑，对价格敏感度相对不高。

5、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售费用	308,882.74	403.99%	61,286.91
管理费用（含研发）	5,534,864.09	559.48%	839,272.89
研发费用	3,414,123.77		
财务费用	-3,085.38	—	-2,884.28
期间费用合计	5,840,661.45	550.64%	897,675.52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2.43%		3.68%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43.47%		50.37%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26.81%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0.02%		-0.17%
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45.87%		53.87%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金额有所增加，但是占比下降。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远大于期间费用增长幅度。

自 2013 年起，为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加强市场开拓，取得良好效果。公司 2013 年、2014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其中 2014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664.12%，并扭亏为盈，2014 年净利润为 3,258,247.29 元。

公司为实现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经营目标，在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的同时，投入大量资源开展研发活动，取得了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770736 号、软著登字第 0770816 号、软著登字第 0771012 号、软著登字第 0771011 号、软著登字第 0770819 号、软著登字第 0822555 号、软著登字第 0822564 号、软著登字第 0800202 号的一系列软件著作权，

极大的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2014 年发生研发费用 3,414,123.77 元。

随着业务规模的拓展，公司 2014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长，增长率分别为 403.99%、559.48%。受研发费用的影响，管理费用增速高于销售费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均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和手续费，2014 年与 2013 年相差 201.10 元，对公司盈利无重大影响。

虽然公司 2014 年新增大量研发费用，但由于营业收入的增长足以覆盖该部分变动，2013 年—2014 年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

6、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

7、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政府项目拨款		
违约金收入		
捐款支出		
罚款支出		448.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00.00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400.00	-448.75
减：所得税影响数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400.00	-448.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57,847.29	-177,745.84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0.01%	0.25%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一些零星营业外收支，2014 年度为抵减增值税的防伪开票维护费，2013 年度为税务罚款。2013 年、2014 年扣除所得税后对净利润的影响额分别为-448.75 元、400 元。

2013 年、2014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分别为-448.75 元、400 元。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较低，预计后期不会持续发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受到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当期净利润过于依赖非经常损益的情形。

8、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1）企业所得税

企业目前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一(二)，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被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软件企业，2014 年 12 月已上报石家庄市地方税务局相关备案资料。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0 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有关规定，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继续执行。

（3）城市维护建设税

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公司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二)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4,496.32	7,865.18
银行存款	14,742,508.72	83,658.14
合计	14,767,005.04	91,523.32

公司库存现金为支付日常经营所需零星开支,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货币资金为 14,767,005.04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使用受限情况。

2、应收票据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票据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8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1,840,000.00	

注: 2014 年 12 月 30 日收到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金额为 10 万元, 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18 日。

(2) 报告期内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报告期内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00,000.00	

(4)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704,000.00	98.24		6,704,000.00
	其中: 6个月内	6,704,000.00	98.24		6,704,000.00
	6~12个月				
	1至2年	120,000.00	1.76	36,000.00	84,0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6,824,000.00	100.00	36,000.00	6,788,000.00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64,000.00	100.00		1,664,000.00
	其中: 6个月内	1,664,000.00	100.00		1,664,000.00
	6~12个月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664,000.00	100.00		1,664,000.00

(2)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款政策为要求客户收货后尽快确认并给公司回款,如超过半年以上的则定期沟通催收。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企业信誉良好,公司回款状况良好。2014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高于2013年期末,系同期公司收入大幅增长所致,同时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3年有所提高,说明公司回款速度加快。

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多在6个月以内，分别占98.24%、100.00%。公司严格执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 12月31日	华北制药河北华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44,000.00	6个月以内	37.28	非关联方	货款
	秦皇岛首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20,000.00	6个月以内	28.14	非关联方	货款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1,860,000.00	6个月以内，1-2年	27.26	非关联方	货款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6个月以内	7.32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6,824,000.00		100.00		
2013年 12月31日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1,160,000.00	6个月以内	69.71	非关联方	货款
	冀东水泥丰润有限责任公司	504,000.00	6个月以内	30.29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664,000.00		100.00		

（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款项报告期内公司无长期未收回应收账款。

（5）报告期内或期后大额冲减的应收款项情况

报告期内及期后无大额冲减应收款项的情况。

4、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内				
	6~12 个月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30,000.00	2.57		230,000.00
	其中: 6 个月以内	230,000.00	2.57		230,000.00
	6~12 个月				
	1 至 2 年	8,716,352.02	97.43		8,716,352.0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946,352.02	100.00		8,946,352.0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为应收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往来款以及与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未执行合同所形成的应收款项。报告期内的其他应收款均为应收关联方款项,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不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严格执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	230,000.00	1 年以内	2.57	关联方	往来款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8,716,352.02	1-2 年	97.43	关联方	往来款
	合计	8,946,352.02		100.00		

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收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5、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37,004.06	100.00%	44,452.26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837,004.06	100.00%	44,452.26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 为支付给供货方的货款, 账期较短。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变动较大, 系公司成立时间较晚, 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于2014年随主营业务量的增长逐渐铺开。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均系预付采购款。公司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时间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唐山红凯科技有限公司	620,000.00	6个月以内	74.08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天津简梵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70,000.00	6个月以内	8.36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唐山金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0,000.00	6个月以内	8.36	非关联方	采购款
	中国石油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35,000.00	6个月以内	4.18	非关联方	采购款
	河北联润美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6个月以内	2.39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合计	815,000.00		97.37		
2013年12	中国石油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30,000.00	6个月以内	67.49	非关联方	采购款

月 31 日	河北搜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2,452.26	6 个月以内	28.01	非关联方	社保
	石家庄鼎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	6 个月以内	4.50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合计	44,452.26		100.00		

6、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分别为 27,564.09 元、1,153,562.38 元。公司最近两年的存货见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7,564.09	-	27,564.09	1,153,562.38	-	1,153,562.38
合计	27,564.09	-	27,564.09	1,153,562.38	-	1,153,562.38

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存货均为库存商品，主要源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经营模式。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分为两类，分别是软件产品和信息技术服务。与传统生产型企业不同，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开发软件产品，并不涉及原材料、在产品等存货的流转。

2014 年末存货余额较小，主要为外购电子类硬件产品。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360,160.63
合计		360,160.63

公司持有的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进项税。

8、固定资产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504,096.30	908,405.73	-	1,412,502.0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4,096.30	1,048.00		505,144.30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907,357.73		907,357.73
电子设备				
二、累计折旧合计	-	39,984.68	-	39,984.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257.12		25,257.12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14,727.56		14,727.56
电子设备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4,096.30			1,372,517.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4,096.30			479,887.18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892,630.17
电子设备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504,096.30		504,096.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4,096.30		504,096.30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二、累计折旧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4,096.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4,096.30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公司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公司固定资产均为正常在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长期待摊费用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如下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装修工程款		343,864.00	28,655.33		315,208.67
合计		343,864.00	28,655.33	-	315,208.67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待摊情况如下表：

项目	原始发生金额(元)	期末余额(元)	开始摊销时间	剩余摊销期限(月)
装修工程款	343,864.00	315,208.67	2014/9/28	33

合计	343,864.00	315,208.67		
----	------------	------------	--	--

10、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计提了减值准备，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其中：[6个月以内]	0.00	0.00
[6~12个月]	10.00	10.00
1-2年	30.00	3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4年		36,000.00		36,000.00
	2013年				
资产减值损失	2014年		36,000.00		36,000.00
	2013年				

(三) 报告期重大债权情况

1、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75,141.00	100.00%	54,594.00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3,275,141.00	100.00%	54,594.00	100.00%
----	--------------	---------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为 3,275,141.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为应向供应商支付但尚未支付的采购款。

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石家庄衍兴电子有限公司	1,089,550.00	33.2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采购款
	石家庄旺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989,200.00	30.2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采购款
	石家庄宽顺机电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490,496.00	14.9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采购款
	赵建平	343,864.00	10.5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装修款
	石家庄融通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325,000.00	9.92%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合计	3,238,110.00	98.8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星络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54,594.00	1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采购款
	合计	54,594.00	100.00%			

2、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2,880.61	94.79%	162,007.82	94.64%
1-2 年	24,000.00	3.77%	9,180.00	5.36%
2-3 年	9,180.00	1.44%		
3 年以上				

合计	636,060.61	100.00%	171,187.82	100.00%
----	------------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为636,060.61元，主要系应付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往来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的账龄大多在1年以内，2014年、2013年末分别占94.79%、94.64%，账龄在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均由房屋租赁产生。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470,158.01	73.92%	1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贾建永	51,526.41	8.1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未结算报销款
	崔月先	36,758.45	5.78%	1年以内， 1年至2年，2年至3年	关联方	房租
	刘亚彬	34,123.17	5.36%	1年以内	关联方	未结算报销款
	张新朝	19,526.40	3.07%	1年以内	关联方	房租
	合计	612,092.44	96.23%			
2013年12月31日	崔月先	33,180.00	19.38%	1年以内 1-2年	关联方	房租
	张彦海	135,000.00	78.86%	1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河北搜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007.82	1.7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社保
	合计	171,187.82	100.00%			

3、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38,400.00	100.00%		
2年以上(含2年)				
合计	5,238,400.00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5,238,400.00元。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为已向客户收取，但相关项目不符合收入确认原则未结转确认营业收入而形成的款项。

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时间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5,238,400.00	100.0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合计	5,238,400.00	100.00%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78,231.34	202,735.68
企业所得税	-13,062.94	
个人所得税	430.31	17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545.04	
应交房产税	12,895.15	
教育费附加	43,960.75	
合计	983,999.65	202,914.43

(四)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股本（资本）	22,680,000.00	12,46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313,369.80	
未分配利润	2,820,328.15	-124,549.34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25,813,697.95	12,335,450.66

2014年11月7日，公司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246万变更为2,268万，并重新制定章程。新增注册资本由张新朝、黄彬、梁涛、史琼、张瑜辉、王润泽、刘敬茹、刘世军、张明超认缴，出资情况于2014年11月17日经河北中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冀中实验字（2014）第017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事项已在石家庄股权所进行变更并于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汉尧环保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原配偶）、父母及配偶（原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原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原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持有本公司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 (5)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汉尧环保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备注
张新朝	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86.37%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黄彬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6.61%
刘亚彬	董事	
王润泽	董事、董事会秘书	0.79%
张明超	董事	0.35%
王涛	独立董事	
高明	独立董事	
刘敬茹	监事会主席	0.66%
管立君	职工代表监事	
冯建航	非职工代表监事	
梁涛	财务总监	2.20%
张彦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父亲；曾任汉尧环保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控股股东	

崔月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偶；现持有河北瀚联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0% 股权，并担任监事；曾持有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穆小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母亲	
张影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姐姐，汉尧环保普通职工	
河北瀚联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新朝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张新朝配偶崔月先女士任监事。张新朝持股 70%，张新朝配偶崔月先女士持股 30%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新朝曾持股 12%，担任经理；其配偶崔月先曾持股 87.5%，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王润泽曾持股 0.5%，担任执行董事）；2014 年 11 月，张新朝、崔月先、王润泽依法将其股权转让给非关联方，并辞去公司职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关联关系	
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新朝曾持有 90% 股权，担任监事；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黄彬曾持股 10%，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0 月，张新朝、黄彬依法将其股权转让给非关联方，并辞去相关职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关联关系	
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	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原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张彦海出资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12 月已依法注销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方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采购金额 (含税)	占年度同类交易百分比 (%)	采购金额 (含税)	占年度同类交易百分比 (%)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2,449,999.02	100.00
合计			2,449,999.02	100.00

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公司预付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货款，具体如下：

单位：元

预付账款	2013年期初借方	2013年借方发生	2013年贷方发生	2013年期末借方
金额	-	3,000,000.00	2,949,999.98	50,000.02

(续表)

预付账款	2014年期初借方	2014年借方发生	2014年贷方发生	2014年期末借方
金额	50,000.02	-	50,000.02	-

公司与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发生于公司成立初期，标的物为锅炉、热风炉优化燃烧系统，合同金额 3,000,000.00 元，实际履行 2,449,999.02 元。因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采购金额较大，上述标的物由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自唐山市丰南区群利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购入后销售给公司。该交易行为仅发生一次，且按照市场价定价，不存在转移利润、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签订《干法水泥生产低温余热回收利用》项目技术咨询合同，合同金额 23 万元，约定由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为公司提供相应咨询服务，后因公司业务变动该合同并未履行，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除，公司将相关预付款项调整为其他应收款核算，并于 2014 年收回该其他应收款。

(2) 房屋租赁

汉尧环保用于实际经营办公场所的五套房产中，有两套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新朝所有，两套属张新朝配偶崔月先女士所有，租赁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拟定，低于周边同质物业租赁市场价。前述房产作为研发和业务部门的办公场所，在未来将继续租用，该关联租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汉尧环保就前述经营场所的承租使用同张新朝、崔月先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租赁期限	房屋用途	地址
1	张新朝	汉尧环保	57.42	1000元/月	2014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商务办公	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158号滨江商务大厦1-2312
2	崔月先	汉尧环保	92.40	1000元/月	2014年1月1	商务办公	石家庄市桥东区中

					日-2016年 12月31日		山东路158号滨江 商务大厦1-2313
3	张新朝	汉尧环保	84.75	1000元/月	2014年1月1 日-2016年 12月31日	商务办公	石家庄市桥东区中 山东路158号滨江 商务大厦1-2314
4	崔月先	汉尧环保	48.36	1000元/月	2012年3月 26日至2017 年3月25日	商务办公	石家庄市桥东区中 山东路158号滨江 商务大厦1-2315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车辆转让

2014年8月15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彬将其名下的马自达轿车依法转让给汉尧环保，作价10,115.00元。前述车辆转让的转让款及税费等均缴纳完毕，车辆已变更登记至汉尧环保名下。前述车辆的具体情况如下：

车辆所有 权人	车辆型号	车牌号	登记日期	车检 有效期	抵押 情况	受让日期
汉尧环保	马自达 CAF7161M	冀A F977T	2010年2月 21日	2016年2月	无	2014年 8月15日

(2) 关联往来

报告期内，汉尧环保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往来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8,716,352.02	97.43
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			230,000.00	2.57
合计			8,946,352.0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石家庄六合融通经济信息咨询中心其他应收款系因采购合同解除由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的款项，占当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2.57%。公司在2014年已收回该笔款项。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河北瀚达进出口

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性质为往来款，占当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97.43%。报告期内，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因公司经营业务资金周转需要从公司借款共计人民币 876.00 万元，双方签署了《借款合同》，未约定利息。该笔关联方资金虽占用时间较长、金额较大，经测算，利息收入对报告期利润总额影响约为 97 万元，但并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当影响，未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截止到 2014 年期末，关联方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已经归还全部借款，公司承诺不会再发生上述资金占用的情况。

此外，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建立了以下规范管理措施：

- a、建立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制度。不相容职务包括：授权人、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稽核检查等。
- b、建立授权批准制度。明确被授权人的现金审批范围、权限、程序和责任等内容。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和承担责任。经办人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业务。
- c、被授权人应当根据现金的授权制度进行现金审批，不得超越审批权限。经办人应当按照审批人的意见办理现金业务。对于审批人超越授权范围审批的业务，经办人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向审批人的授权部门报告。
- d、对大额的现金支付或资金运作，要实行集体决策和审批，控制风险的发生。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
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470,158.01	73.92		
张彦海			135,000.00	78.86
张新朝	19,526.40	3.07		
梁涛	9,519.19	1.50		
刘亚彬	34,123.17	5.36		
王润泽	10,000.00	1.57		
崔月先	36,758.45	5.78		
合计	580,085.22	91.20	135,000.00	78.86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张彦海的其他应付款性质为往来款，占当期末其他应

付款总额的比例为 78.86%。报告期内，公司因经营业务资金周转需要先后向张彦海借款共计人民币 38 万元，未约定利息，其中 2013 年度借款共计人民币 13.50 万元，2014 年度借款共计人民币 24.5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崔月先的其他应付款为应付未付的房屋租赁款，占当期期末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为 19.38%。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河北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性质为往来款，占当期期末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为 73.9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梁涛、刘亚彬、王润泽的其他应付款为费用报销所形成，占当期期末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0%、5.36%、1.57%。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张新朝、崔月先的其他应付款为应付未付的房屋租赁款，占当期期末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07%、5.78%。

报告期内，公司同关联方之间虽然存在一定的资金拆借情形，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上述资金占用行为签署了借款协议、没有约定利息，资金的拆借是按公司的财务制度进行管理的，符合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为规范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公司对前述同资金拆借情况进行了梳理整改和偿还。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报出日，该等拆借资金均已全部偿还或收回，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已经消除。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造成较大影响，且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拆借情况均在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同时，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相关资金拆借已全部归还。

4、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对关联交易决

策程序做出了相应规定。公司还制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及决策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均按此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5、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公司治理体制的建立和完善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明确了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起草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

（2）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文件的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监事会，并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公司治理机制运行良好。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监事会尚未涉及对关联交易的表决议案。

公司在今后的经营中，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决策和管理。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未占有其他权益。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一(二)，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被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软件企业，于 2015 年 2 月收到地方税务局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告知通知书”(长地税第 003 号)，公司执行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该通知书，公司未计提 2014 年所得税费用。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对公司资产或所有者权益进行过评估。

十、股利分配情况

(一)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本条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的所余利润，由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和本章程的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法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如果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则该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二)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分配股利。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详细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新朝，持有公司 1,967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86.73%。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但如果张新朝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仍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在实现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避免对公司中小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已书面签署承诺，以避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经营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司还将根据发展的情况，引进独立董事，设立战略、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控制公司治理风险。

3、政策风险

公司的下游行业包括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传统行业，或多或少地存在产能过剩现象。这些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因此本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给一些下游行业带来不利因素，则公司的发展也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一，公司专注于高耗能行业的节能技术服务，相关行业发展低迷对公司来说亦是良好的发展机会，同时相关行业属国家扶持节能减排的重点行业，因此公司应抓住机遇加快发展；二，将业务模式向合同能源管理的方向发展，降低高耗能企业节能改造需承担的风险，提高企业节能改造的积极性；三，积极拓宽业务范围，拓展业务覆盖领域，发展下游客户，分散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及宏观政策变化对公司业务的不利影响。

4、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 和 94.31%，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服务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鉴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在品牌知名度和整体规模上与竞争对手相比处于弱势，且公司规模较小，近年来集中精力为少数高耗能工业企业提供软件产品及服务，导致公司客户过于集中，对客户存在较大程度的依赖。

应对措施：加强与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并利用与优质客户合作的经验优势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客户，同时加大资源投入、通过开发新产品和拓展新业务领域扩大客户范围。

5、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2014 年末、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6,788,000.00 元、1,664,000.00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53.31% 和 99.86%，对应两年周转率分别为 3.00 次、2.00 次，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且已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客户多集中于重工业这一特点决定了应收账款周转次数短期内难以大幅提高，也导致历史上出现坏账情形亦较少。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设立适当的回款激励机制，提高回款速度，降低坏账发生比例和风险。

6、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一（二），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被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软件企业。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存在不确定性，若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则对公司经营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研发、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投入，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高核心竞争力，扩大在行业的市场份额。健康、较快的业务发展能够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降低税收优惠变化的不确定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7、业绩波动风险

2013年、2014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666,264.32元、12,732,318.04元，呈上升状态。公司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产品收入和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均取得了迅速增长，主要由于公司刚刚度过初创期。但是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市场的不确定性，公司的业务特点和业务转型使得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营业收入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行业中的新客户，目前客户数量已较成立之初大幅增加；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产品的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上述举措能够缓解公司的业绩波动风险。

8、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传统行业，客户多为大型国有制造业企业。公司虽然发展速度较快，但成立时间短，在品牌知名度和整体规模上与竞争对手相比处于弱势，在与客户的合作中往往处于被动。一旦市场发生变化，客户选择更换供应商，公司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注重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持续跟进研发以提高系统升级、后期调试等后续服务水平，力争与现有大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以提高自身的竞争能力；积极拓宽产品应用范围，拓展业务覆盖领域，发展下游客户，分散目前下游客户局限对公司业务的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姓名：张新朝

签字：张新朝

董事姓名：黄彬

签字：黄彬

董事姓名：刘亚彬

签字：刘亚彬

董事姓名：王润泽

签字：王润泽

董事姓名：张明超

签字：张明超

董事姓名：高明

签字：高明

董事姓名：王涛

签字：王涛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姓名：刘敬茹

签字：刘敬茹

监事姓名：管立君

签字：管立君

监事姓名：冯建航

签字：冯建航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姓名：张新朝

签字：张新朝

副总经理姓名：黄彬

签字：黄彬

财务负责人姓名：梁涛

签字：梁涛

董事会秘书姓名：王润泽

签字：王润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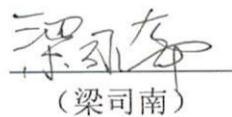
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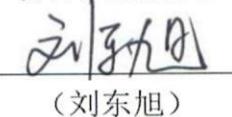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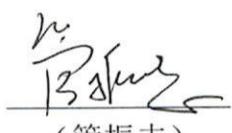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负责人：


(梁司南)

项目小组成员：


(刘东旭)


(管振志)


(李通)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河北汉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6月 9 日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纳入申请挂牌公司
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等文件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律所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